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3-048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 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橡胶”或“公司”）于近期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送的《关于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3】0695 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公司及年审会计师就《监管工作函》关注的问题逐项进行认真核查，现就函件相关内容及回复公告如下：

问题一：关于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橡胶种植、加工、贸易业务。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53.71 亿元，同比增长 0.25%；归母净利润 0.68 亿元，同比下降 54.70%；扣非净利润 -6.41 亿元，同比下降 175.32%。主营业务情况表中，分行业看，农业行业确认收入 147.92 亿元，公司未按经营模式进一步披露细分行业信息。分产品看，公司橡胶产品、橡胶木材分别确认收入 147.09 亿元、8,275 万元。其中，橡胶产品的毛利率为 1.24%，同比减少 0.72 个百分点；橡胶木材的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69.65%，毛利率为 64.75%，同比减少 6.93 个百分点。分地区看，境外营业收入 80.68 亿元，毛利率 3.2%，境内营业收入 67.24 亿元，毛利率由正转负为 -0.34%。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中，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龙橡”）、海胶集团（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胶新加坡”）、中橡资源（海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橡资源”）和 R1 International Pte.Ltd.（以下简称“R1 公司”）等四家公司主要从事橡胶贸易业务，报告期内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41.50 亿元、1.13 亿元、2.97 亿元和 85.09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869.45 万元、-1,455.62 万元、-62.38 万元和 7,915.54 万元。此外，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中，新增贸易业务收入扣除 2.27 亿元。

请公司：（1）按照橡胶种植、橡胶初加工、橡胶深加工、橡胶木加工、橡胶贸易、仓储物流等细分行业类别，对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进行补充披露；（2）按照橡胶初加工、深加工的主要产品划分，对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进行补充披露；（3）结合具体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政策和成本构成要素、销售和采购单价波动趋势、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量化分析毛利率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4）按照细分行业和主要产品补充披露境外收入的具体构成，说明境外业务毛利率高于境内以及境内业务毛利率由正转负的原因；（5）按细分行业列示公司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成立时间、注册资本、主营业务、合作背景、交易内容、结算周期及方式、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6）补充披露橡胶贸易业务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业务模式、结算模式、收入确认方法等，说明上述四家公司从事类似业务但盈利能力差别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购销协议主要条款、资金与货物流转情况、供应商和客户的关联关系、收入扣除情况等说明是否存在缺乏商业实质的贸易业务。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如下：

（一）按照橡胶种植、橡胶初加工、橡胶深加工、橡胶木加工、橡胶贸易、仓储物流等细分行业类别，对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进行补充披露；

公司按照细分行业分类信息补充披露如下：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万元

| 分行业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农业 | 1,479,168.85 | 1,455,629.60 | 1.59 | -0.11 | 1.59 | -1.65 |
| 橡胶贸易 | 1,388,525.31 | 1,364,386.32 | 1.74 | 2.11 | 2.42 | -0.3 |
| 橡胶初加工 | 254,192.96 | 251,891.29 | 0.91 | -22.14 | -21.46 | -0.85 |
| 橡胶种植 | 135,165.04 | 168,245.89 | -24.47 | 7.63 | 15.92 | -8.9 |
| 橡胶深加工 | 64,661.03 | 54,960.28 | 15 | -27.66 | -24.78 | -3.26 |
| 仓储物流 | 13,571.45 | 12,095.62 | 10.87 | -12.38 | -12.75 | 0.37 |
| 原木销售 | 7,569.41 | 1,291.63 | 82.94 | -70.69 | -73.84 | 2.05 |
| 橡胶木加工 | 1,987.77 | 2,805.28 | -41.13 | -43.47 | -41.8 | -4.03 |

注：1、上述细分行业数据含对内销售，仓储物流以内部单位仓储运输业务为主。受橡胶种植成本和橡胶产品价格倒挂影响，所在地区原料供应不足，公司橡胶种植和橡胶初加工行业毛利为负值，橡胶木加工行业受清理历史库存和市场不利变化影响，近两年毛利均为负值。

2、橡胶收入初加工减少，主要是由于2022年受物候等不利因素影响，原料竞争激烈，外购原料同比减少导致加工产量大幅减少所致；

3、橡胶深加工收入减少，主要是由于进口乳胶丝逐步恢复对国内供货，国产乳胶丝供货量和价格受到压制，以及爱德福传统订单减少和网络销售不及预期所致；

4、原木销售收入减少，主要是由于海南地区下游木材加工厂和岛外终端客户需求同比大幅减少所致；

5、木材加工收入减少，主要是由于橡胶木市场低迷，岛外终端客户需求同比大幅减少所致。

6、仓储物流收入减少，主要是橡胶产品及木材运输量同比减少所致。

（二）按照橡胶初加工、深加工的主要产品划分，对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进行补充披露

公司按照主要产品分类信息补充披露如下：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 分产品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 营业成本比上年 增减 (%) | 毛利率比上年 增减 (%) |
|-------------|---------------------|---------------------|--------------|-------------------|-------------------|------------------|
| 橡胶产品 | 1,470,893.84 | 1,452,712.45 | 1.24 | 1.19 | 1.94 | -0.72 |
| 国产全乳胶 | 313,766.32 | 317,178.51 | -1.09 | -10.49 | -9.58 | -1.02 |
| 国产浓缩乳胶 | 200,772.91 | 196,145.41 | 2.30 | -22.37 | -21.75 | -0.77 |
| 国产轮胎胶 | 245,776.75 | 238,391.16 | 3.00 | -8.42 | -8.24 | -0.19 |
| 国外橡胶制品 | 855,629.10 | 835,078.81 | 2.40 | 10.24 | 10.4 | -0.13 |
| 其他初加工 | 26,546.41 | 29,092.80 | -9.59 | -18.12 | -16.6 | -2.00 |
| 乳胶丝 | 37,186.10 | 31,265.37 | 15.92 | -19.57 | -16.98 | -2.63 |
| 发泡制品 | 27,474.93 | 23,694.91 | 13.76 | -36.33 | -33.08 | -4.19 |
| 橡胶木材 | 8,275.01 | 2,917.14 | 64.75 | -69.65 | -62.21 | -6.93 |

注：上述细分产品数据含对内销售。

（三）结合具体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政策和成本构成要素、销售和采购单价波动趋势、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量化分析毛利率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1、业务模式

1.1、初加工业务模式

公司天然橡胶初加工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橡公司”）和云南海胶橡胶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海胶”）负责。初加工公司从加工厂所在地的自有胶园、外部供应商（胶农、中间商等）采购原料（新鲜胶乳、杯胶、胶团等），对原料进行初步质检处理后运送至橡胶加工厂。加工厂对收集的原料进行检验，根据检测结果初步确定等级。原料验收通过后，根据原料质量情况和客户订单需要，按不同品种产品工艺流程和技术标准进行初加工生产，通过过滤、离心分离、自然沉降等方法除去胶乳中的杂质，制成浓缩乳胶；通过凝固、压绉、造粒、干燥、称重、压包等工序，将胶

水原料加工成为统一规格、外形方正、便于运输的固态橡胶制品，主要包括全乳胶、10#、20#标准胶、10#子午胶、胶清胶等。

公司初加工产品中，全乳胶可存放至期货交割仓，经上海期货交易所（以下简称“上期所”）检验后，注册为期货标准交割品。

2.2、销售业务模式

公司橡胶销售主要采取终端直销和贸易分销两种模式销售，产品销往亚洲、欧洲、北美十余个国家的上百个地区，主要客户包括普利司通、米其林、固特异、马牌、倍耐力、住友、韩泰、横滨、佳通、库珀、锦湖、东洋和阿波罗等国内外知名企业。2022年年度整体销售量终端占比超48%。

（1）国内橡胶业务模式

公司橡胶产品贸易性销售模式主要分成以下三种：

第一种：仓单交易（不含交割和套保交易），上期所将标准品制成标准仓单后，在上期所或其他交易平台上将货物在仓库内进行货权转移，公司在货权转移后确认收入，确认收入的后附单据一般为仓单；

第二种：现货交易，此模式下价格按照合同签订当天的上期所发布的最活跃合约的结算价加上从合同签订日至货权转移日的仓储费等费用。合同中约定了提货人姓名、联系方式和提货时间等信息，实际提货时办理货物移交手续，公司在货权转移后确认收入，收入后附单据为货权转移书；

第三种：交割交易，此模式下价格按照合同签订当天的上期所发布的最活跃合约的结算价，交割后确认收入，收入后附单据为交割结算单。

（2）国外橡胶业务模式

R1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客户信息、期货市场价格或供货协议进行报价，然后按照业务流程执行签订销售合同、开票、收款等环节。销售业务管理的相关流程主要包括合同初步商议、客户信用管理、签订合同、发货、收款、退货管理等。

R1公司销售合同可以分为长期合约和短期合约。其中，长期合约主要包括平均价格模式和点价（定量不定价）模式，短期合约主要为即时定价模式。

2、收入确认政策

公司销售天然橡胶产品和橡胶衍生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收货确认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公司橡胶林木销售业务通常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业务，在签

订合同并收到预收款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根据合同约定，公司不提供木材砍伐服务和后续砍伐过程中的损失。

3、成本构成要素

公司自产橡胶产品的成本主要系人工成本、折旧摊销费和制造费用。由于公司自产橡胶的固定成本较大，因此单位生产成本主要受自产橡胶产品数量的影响。

采购的橡胶产品成本主要包含采购价格、运费、打包费和仓储费等费用。采购价格是随着市场价格的波动而随时波动的。国内销售运费是按照上期所下发的贴水价来定价，国际运费参照国际市场价格。仓储费是由代管仓库按照公开的统一价格来结算。

原木的成本主要为账面成熟橡胶林的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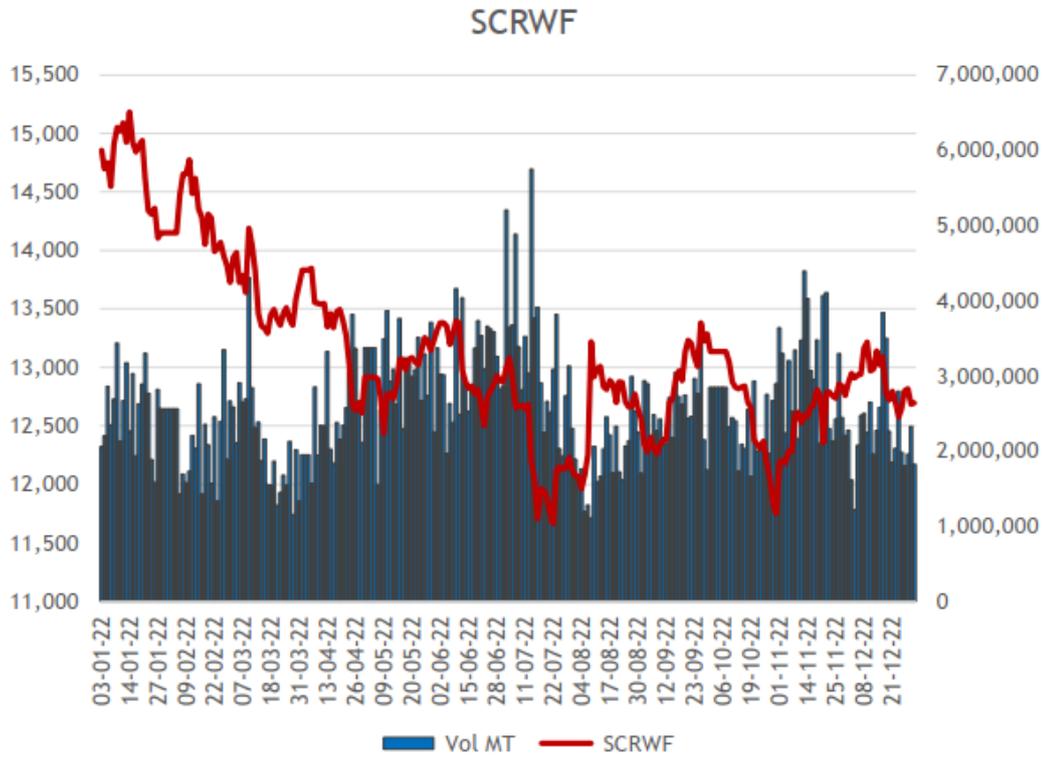
4、销售和采购单价波动趋势

(1) 国内橡胶价格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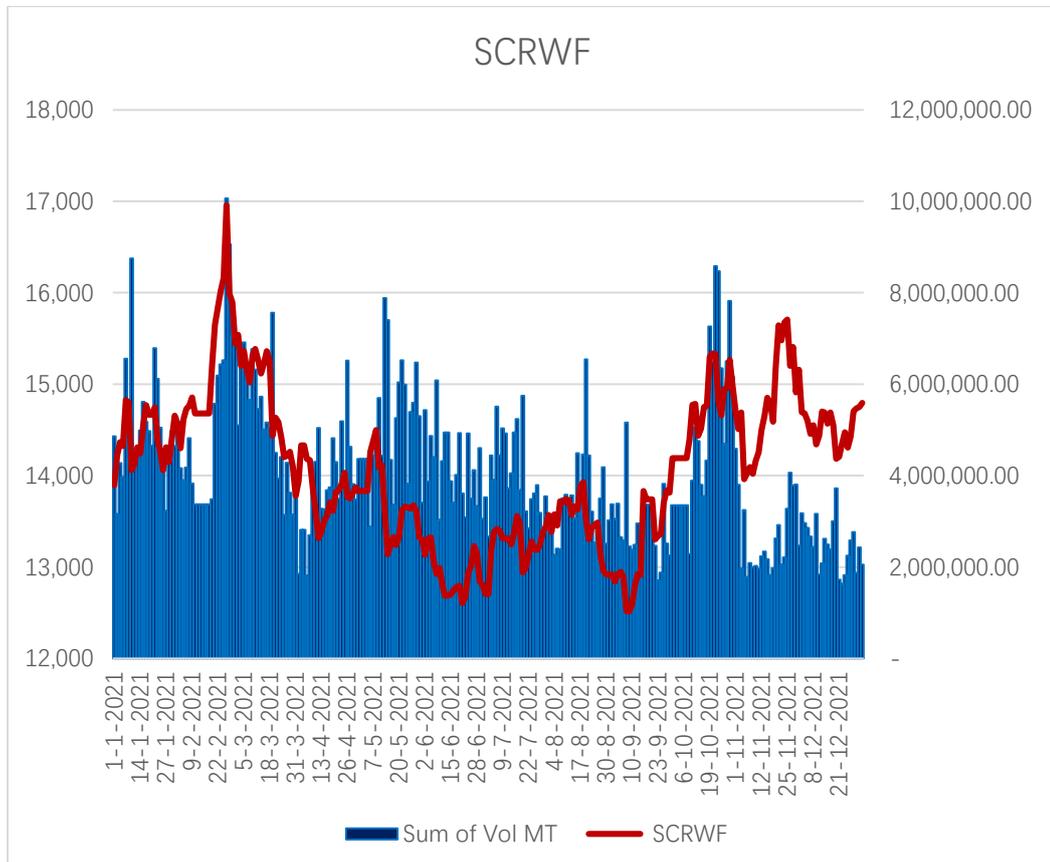
2022年，上期所国产全乳胶期货价格年初14850元，年末12695元左右，同比下降14.5%。年内价格最低至11,665元，其中，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价格形成下降趋势，第三季度到第四季度，价格从下行趋势中突破，在11600元建立了支撑位。在支撑位形成了一个具有轻微上升趋势波动区间。

2021年，上期所国产全乳胶期货价格年初13,890元，年末14,750元左右，同比上涨6.19%。年内价格最低至12,515元，高至16,955元，其中，第一季度价格在3月份大幅上涨并达到16,955元，在第二、第三季度，价格呈下跌趋势，并于2021年9月初触底12,515元，第四季度价格反弹升至15,675元，然后在12月回落至14,475元。

2022年上海期货交易所国产全乳胶量价走势



2021年上海期货交易所国产全乳胶量价走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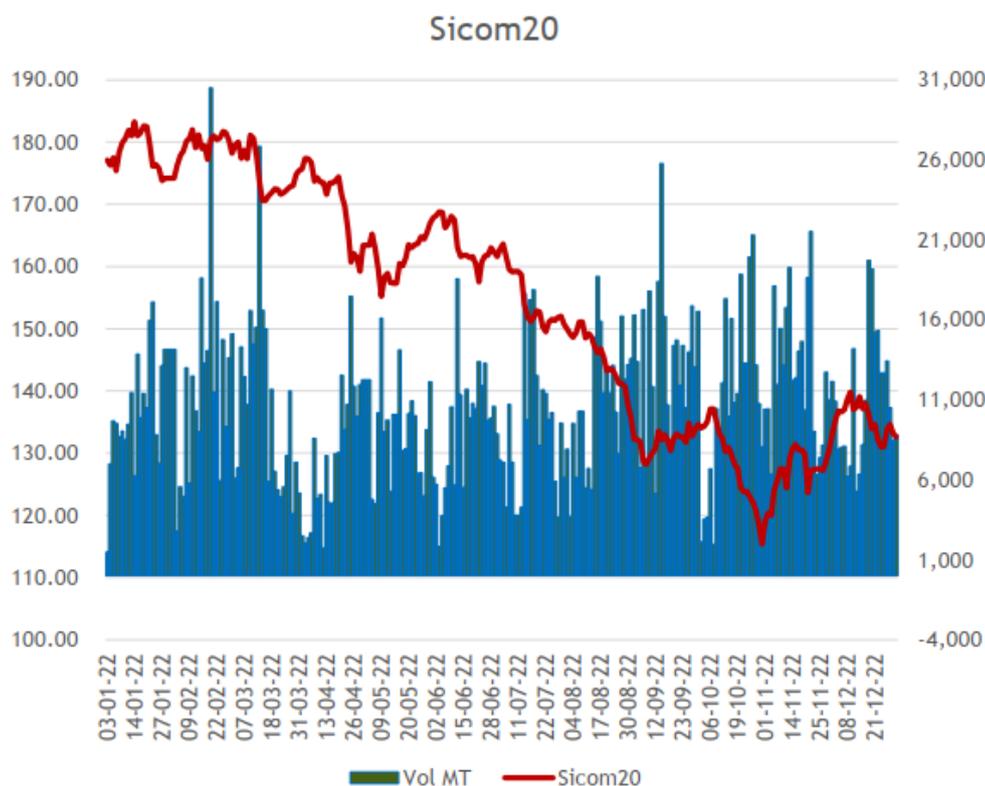


(2) 国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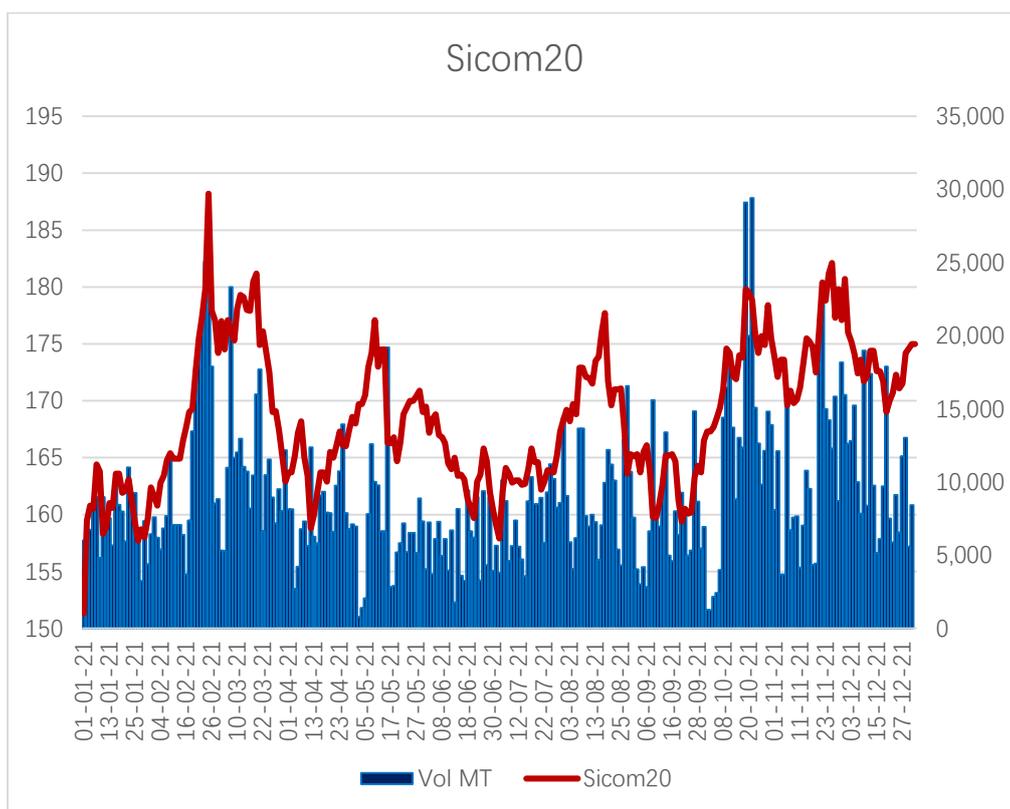
2022年，新加坡SICOM20号标胶年初价格1,770美元，年底下跌约25%至1,320美元。其中，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价格缓慢下降，4月/5月下降幅度更大，跌破1,600美元水平，并在6月底反弹至1,600美元以上水平。在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价格继续以更快的速度下降，并在10月份触底至1,150美元，随后飙升170美元，收于1,320美元。

2021年，新加坡SICOM20号标胶年初价格1,500美元，年底上涨16%至1,750美元。其中，第一季度价格大幅上涨，2021年2月达到1,880美元，3月底回落至1,600美元。第二、第三季度，价格略低于1,600美元至1,770美元的范围内，第四季度价格上涨200美元以上，最高价为1,820美元，随后回落至1,750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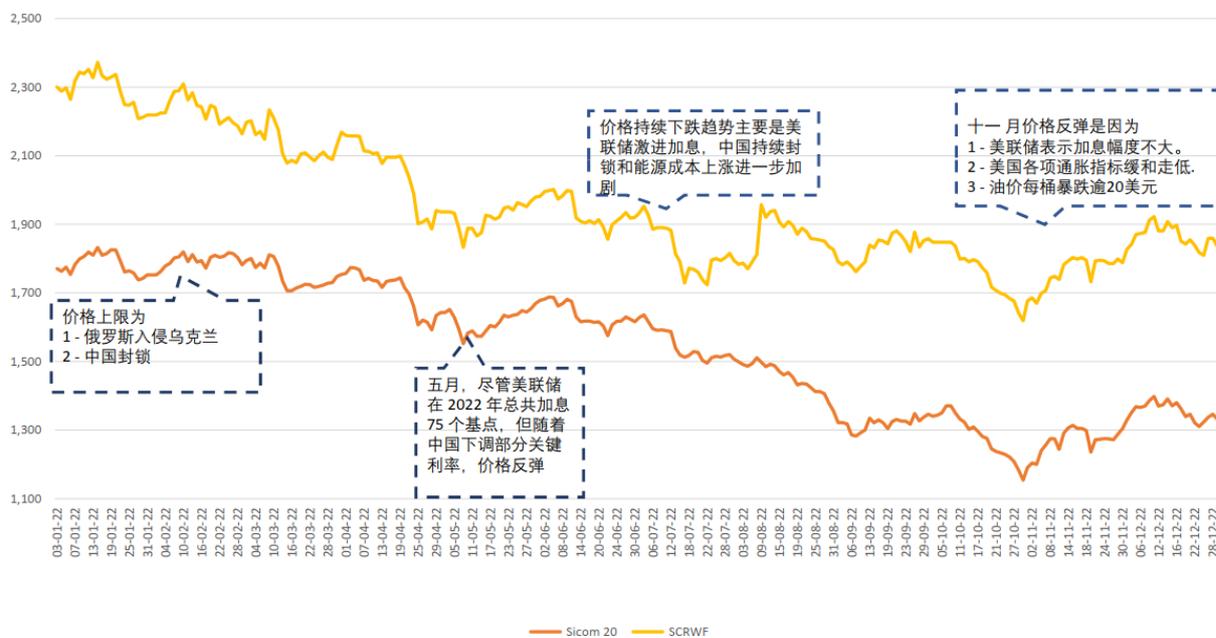
2022年新加坡SICOM20号标胶量价走势



2021年新加坡SICOM20号标胶量价走势



2022年新加坡和中国期货价格对比情况



5、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由于橡胶价格浮动较大，各公司销售策略不一致，经营效果存在差异，同行业之间可比性较弱。同时，海南橡胶作为集天然橡胶种植、加工、销售、贸易等为一体的中国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较具可比性的公司为云南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旗下的橡胶公司，由于上述公司均未上市，难以获取可比财务数据。

为便于理解，公司对同行业境外公司所在地区披露年报数据进行了整理，汇率以2022年平均汇率折算。需要说明的是，不同地区对于成本项目的核算内容和范围在差异，东南亚主产区种植和加工成本低于中国，境外存货浮盈、生物资产公允价值计量等导致毛利增加的因素难以识准确别和扣除。

| 项目 | PT. Kirana Megatara | Halcyon Agri Corporation Limited | Sri Trang Agro-Industry Public Company Limited | 海南橡胶 |
|-----------|---------------------------|--|---|--|
| 类型 | 印度尼西亚上市公司 | 新加坡上市公司 | 泰国上市公司 | 中国上市公司 |
| 经营地 | 集中于印度尼西亚 | 全球性 | 全球性 | 全球性 |
| 业务范围 | 天然橡胶及棕榈的种植、加工及贸易 | 天然橡胶种植、加工、贸易 | 天然橡胶、橡胶手套、物流、生产研发、IT 服务 | 橡胶种植、加工、贸易等 |
| 橡胶种植园 | 3,448 公顷（同时种植棕榈） | 39,500 公顷 | 7,500 公顷 | 341 万亩 |
| 产品种类 | SIR（印尼标胶），RSS（烟片胶），浓缩乳胶 | SIR（印尼标胶），SMR（马来标胶），STR（泰国标胶），SCR（中国标胶），SAR，浓缩乳胶 | STR（泰国标胶），STRCV（泰国恒粘胶），STRMIX（泰国混合胶），SIR（印尼标胶），缅甸胶块，RSS（烟片胶），浓缩乳胶 | 全乳胶、浓缩乳胶、10#、20#标准胶、10#子午胶、胶清胶、混合胶、RSS（烟片胶）、SIR（印尼标胶）等 |
| 币种 | 万美元 | 万美元 | 万美元 | 万人民币 |
| 2022 年收入 | 76,988 | 269,283 | 316,072 | 1,537,127 |
| 同比增减 | -6.78% | 9.47% | -6.44% | 0.25% |
| 2022 年毛利 | 4,305 | 17,081 | 45,146 | 33,325 |
| 同比增减 | 1.44% | 4.87% | -58.47% | -47.19% |
| 2022 年毛利率 | 5.59% | 6.34% | 14.28% | 2.17% |
| 同比增减 | 0.45% | -0.28% | -17.89% | -1.95% |
| 变动说明 | 原料不足导致产量下降，下游订单不足，销售量同比减少 | 毛利增幅低于收入增幅，毛利率同比减少，高标准产品溢价能力强，终端客户占比高 | 受印尼等产区原料产量减少，部分采购需求转移至泰国，橡胶收入同比增加，手套 | 收入基本持平，中国地区种植、加工成本长期高于境外同类企业，原木销售大幅萎缩，拉 |

| | | | | |
|--|--|--|-----------------|-----------|
| | | | 市场萎缩，收入和利润大幅下滑。 | 低整体毛利和毛利率 |
|--|--|--|-----------------|-----------|

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0.38亿元，同比下降71.6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68亿元，同比下降54.97%，主要为：受2022年海南物候条件差、国际海运费高位运行，下游市场疲软等不利影响，公司产业链各环节均遭受冲击；公司坚持聚焦主业，通过强化产业协同、推进停割不停产、健全风控体系等举措，破解经营困境，将不利影响降至最低；公司本年度完成北京海垦商贸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确认投资收益1.70亿元，但主营业务毛利减少2.62亿元，净利润和归母净利润同比减少。

综上所述，受俄乌冲突、物流受阻、美联储加息、下游需求疲软等不利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147.92亿元，基本持平于2021年度，毛利同比减少2.62亿元，毛利率同比减少1.65个百分点。其中，橡胶产品的毛利同比减少1.03亿元，主要为国际海运价格自2021年大幅上涨，2022年1季度后才从高位逐步回落导致R1公司海运费同比增加0.91亿元，林木销售毛利同比减少1.42亿元，主要为林木销售规模大幅减少所致。公司毛利率的波动是合理的。

（四）按照细分行业和主要产品补充披露境外收入的具体构成，说明境外业务毛利率高于境内以及境内业务毛利率由正转负的原因

1、境外收入的具体构成

公司按地区分类和境外收入按细分行业和产品分类的情况如下：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 分地区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境内 | 672,386.83 | 674,652.24 | -0.34 | -13.84 | -10.35 | 减少 3.91 个百分点 |
| 境外 | 806,782.02 | 780,977.36 | 3.2 | 15.18 | 14.8 | 增加 0.32 个百分点 |
| 境外收入分行业情况 | | | | | | |
| 橡胶初加工 | 10,395.32 | 10,241.56 | 1.48 | -18.69 | -14.9 | 增加 1.43 个百分点 |

| | | | | | | |
|-----------|------------|------------|------|-------|-------|--------------|
| 橡胶贸易 | 817,739.79 | 791,407.11 | 3.22 | 12.87 | 12.43 | 增加 3.19 个百分点 |
| 境外收入分产品情况 | | | | | | |
| 国外橡胶制品 | 671,148.40 | 649,371.57 | 3.24 | 18.67 | 18.2 | 增加 3.21 个百分点 |
| 国产轮胎胶 | 122,163.86 | 118,498.94 | 3.00 | -2.47 | -2.47 | 增加 2.97 个百分点 |
| 国内浓缩乳胶 | 34,822.85 | 33,778.16 | 3.00 | -54.4 | -54.4 | 增加 2.97 个百分点 |

注：上述细分行业数据含对内销售

2、境外业务毛利率高于境内和境内业务毛利率由正转负的原因

境外企业毛利高于境内企业，主要是由于R1公司在东南亚主产区具备一定的采购优势，贸易销售量占集团整体贸易业务量的60%，终端直销占比约60%，较境内高出约30%，加上R1公司良好的市场口碑和风险控制能力，销售量同比增加，2022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业绩表现优于公司境内贸易公司。由于所处市场不同和经营品种差异等原因，境内贸易业务的整体毛利率低于境外贸易业务。

如问题1中按产品分类信息所示，境内业务除贸易业务外，还包括了种植环节、初加工环节和木材销售等业务。受区位差异影响，国内橡胶种植和初加工环节处于成本倒挂的状态，由此导致毛利率被拉低。2022年度受物候不利导致原料不足和下游市场需求疲软，导致橡胶初加工和深加工业务、木材销售收入同比减少，境内业务收入整体同比减少。境内毛利由正转负的主要原因为林木销售规模大幅减少，林木销售的毛利减少1.42亿所致。

（五）按细分行业列示公司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成立时间、注册资本、主营业务、合作背景、交易内容、结算周期及方式、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

以下为公司按细分行业列示的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的具体情况，公司同客户和供应商的业务以实际经营需要开展。公司下属各单位严格执行《预付赊销及客户授信管理办法（试行）》，未经审批，严禁以预付或赊销形式开展业务。

1、橡胶种植业务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

公司种植业务生产的胶水原料均销售给内部加工企业，外部客户主要为橡胶林木更新过程中休耕轮作和发展林下经济发生的租赁业务，是种植业务的有机组成部分，供应商主要包括控股股东提供承包经营土地和外购农资和原料。

单位：万元

| 序号 | 客户 | 类型 | 交易金额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 主营业务 | 交易内容 | 结算周期及方式 | 关联关系 |
|----|-----------------|----|-----------|------------|------|-----------------|------|---------|------|
| 1 | 海南美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土地 | 516.09 | 2020/9/14 | 100 |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和其他农业生产 | 土地租赁 | 预付 | 不存在 |
| 2 | 海南翔尔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 | 372.65 | 2019/7/20 | 500 |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和其他农业生产 | | | |
| 3 | 海南天地海胶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 | 259.79 | 2015/11/5 | 6813 | 热带高效农业项目投资 | | | |
| 4 | 陈彦明 | | 242.55 | 自然人 | | | | | 不存在 |
| 5 | 陈运彬 | | 230.94 | 自然人 | | | | | |
| 序号 | 供应商 | 类型 | 交易金额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 主营业务 | 交易内容 | 结算周期及方式 | 关联关系 |
| 1 |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土地 | 20,871.64 | 2015/12/23 | 88亿 | 热带特色农业产业 | 地租等 | 月结 | 控股股东 |
| 2 | 罗细云 | 原料 | 478.03 | 自然人 | | | 采购原料 | 先货后款 | 不存在 |
| 3 | 屯昌南坤坤绿农资店 | 农资 | 432.63 | 2016/5/31 | | 化肥、农具、农药等零售 | 采购肥料 | 先货后款 | |
| 4 | 陈永胜 | 原料 | 382.16 | 自然人 | | | 采购原料 | 先货后款 | |
| 5 | 董艳妮 | 原料 | 369.88 | 自然人 | | | 采购原料 | 先货后款 | |

2、橡胶初加工业务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

公司初加工生产的橡胶产品主要销售给内部贸易公司，外部客户主要为委托加工业务的客户，供应商主要为供应橡胶产品的工厂和贸易公司。

单位：万元

| 序号 | 客户 | 客户类型 | 交易金额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 主营业务 | 交易内容 | 结算周期及方式 | 关联关系 |
|----|--------------|------|--------|------------|------|------|------|------------|------|
| 1 | 海南易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委托加工 | 164.34 | 2016/11/28 | 6081 | 橡胶贸易 | 委托加工 | 收取加工费后交付产品 | 参股公司 |

| | | | | | | | | | |
|-----------|-----------------|-----------|-------------|-------------|-------------|------------------------|-------------|------------------|-------------|
| 2 | 白沙达旺橡胶有限公司 | | 29.02 | 2019/3/29 | 380 | 天然橡胶等农产品的收购、加工、销售及贸易业务 | | | 不存在 |
| 3 | 海南聚鑫盛商贸有限公司 | | 21.28 | 2021/10/15 | 500 | 橡胶制品制造和销售等 | | | |
| 4 | 屯昌坤宇橡胶加工有限公司 | | 7.85 | 2008/7/14 | 3600 | 橡胶制品制造和销售等 | | | |
| 5 | 湛江市长江橡胶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 终端 | 4.28 | 2001/10/11 | 50 | 销售橡胶及制品等 | 探空气球定制胶 | 先款后货 | |
| 序号 | 供应商 | 类型 | 交易金额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 主营业务 | 交易内容 | 结算周期及方式 | 关联关系 |
| 1 | 宁波茂亿供应链有限公司 | 贸易 | 11,692.34 | 2022/2/23 | 5000 | 橡胶制品销售 | 采购橡胶产品 | 先货后款 | 不存在 |
| 2 | 浙江纾鑫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 工厂 | 4,335.03 | 2020/3/30 | 1000 | | | 先货后款 | |
| 3 | 南塔祥和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工厂 | 3,746.69 | 2013/12/26 | 20亿基普 | | | 先货后款 | |
| 4 | 阳江大港贸易有限公司 | 贸易 | 3,392.25 | 2015/10/28 | 1200 | | | 先货后款 | |
| 5 | 浙江杭实化工有限公司 | 贸易 | 3,113.83 | 2019/11/12 | 5000 | | | 先货后款，部分授信额度内预付采购 | |

3、橡胶深加工业务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

公司深加工业务主要为乳胶丝和发泡制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

单位：万元

| 序号 | 客户 | 客户类型 | 交易金额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 主营业务 | 交易内容 | 结算周期及方式 | 关联关系 |
|----|----------------|------|----------|-----------|--------|----------------------|---------|---------|------|
| 1 | 瑞安市鑫鹏乳胶丝贸易有限公司 | 分销 | 8,944.37 | 2004/6/15 | 3800万元 | 乳胶丝、化纤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 销售橡胶制品、 | 先款后货 | 不存在 |

| 2 | 浙江金久丰纺织有限公司 | 直销 | 5,348.50 | 2020/12/29 | 1000万元 | 针纺织品、服装辅料、橡胶制品等销售 | 电商销售平台 | 按电商平台交易规则 | |
|----|----------------|----|----------|------------|---------|------------------------|----------|--------------|------|
| 3 | 青岛瑞中泰商贸有限公司 | 分销 | 4,910.32 | 2016/2/26 | 50万元 | 销售乳胶丝、橡胶丝等 | | 先款后货 | |
| 4 |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直销 | 3,797.32 | 2009/6/16 | 2000万元 | 京东线上平台 | | 按电商平台交易规则 | |
| 5 | 石家庄友朋服装辅料有限公司 | 直销 | 3,002.55 | 2013/8/6 | 10万人民币 | 服装辅料的生产及销售；纺织品、橡胶制品的销售 | | 先款后货 | |
| | | | | | | | | | |
| 序号 | 供应商 | 类型 | 交易金额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 主营业务 | 交易内容 | 结算周期及方式 | 关联关系 |
| 1 | 重庆京东海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服务 | 1,363.28 | 2014/6/18 | 5,000万元 | 电子商务 | 京东销售平台 | 双月结、月结、T+1结算 | 不存在 |
| 2 | 白沙浦棉橡胶有限公司 | 原料 | 1,292.70 | 2017/10/17 | 800万元 | 橡胶产品加工和销售 | 采购高氨浓缩乳胶 | 先货后款 | |
| 3 | 海南有金化工有限公司 | 原料 | 1,079.86 | 2021/3/25 | 1,000万元 | 橡胶制品销售 | 采购化工原料 | 先货后款 | |
| 4 | 杭州阿里妈妈软件服务有限公司 | 服务 | 1,141.06 | 2014/8/25 | 200万元 | 电子商务 | 天猫销售平台 | 先货后款 | |
| 5 | 宁波万毅进出口有限公司 | 原料 | 974.42 | 2018/8/27 | 200万元 | 橡胶原料批发 | 采购高氨浓缩乳胶 | 先货后款 | |

4、橡胶木加工业务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

公司橡胶木加工业务供应商主要为提供原木和采伐运输服务个体户和公司，产品主要销售给宜家 and 家具生产厂家。

单位：万元

| 序号 | 客户 | 客户类型 | 交易金额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 主营业务 | 交易内容 | 结算周期及方式 | 关联关系 |
|----|---------------|------|--------|------------|--------|-------------------|------|------------------------------|------|
| 1 | 罗定市陈氏家具有限公司 | 终端 | 293.05 | 2020/4/24 | 30万元 | 生产、销售家具、木制品等 | 销售板材 | 先款后货 | 不存在 |
| 2 | 诸城市松源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 终端 | 279.71 | 2000/12/11 | 2600万元 | 木材加工；木材销售 | | 预付30%，发货前5日付60%，验收后5个工作日付10% | |
| 3 | 江西兴达校具有限公司 | 终端 | 157.74 | 2006/5/24 | 4666万元 | 生产、销售学生课桌椅，床铺等 | | 先款后货 | |
| 4 | 江西恒运兴工贸有限公司 | 终端 | 112.56 | 2016/6/24 | 898万元 | 生产、加工、销售学生课桌椅，床铺等 | | 先款后货 | |
| 5 | 海南沐辰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终端 | 103.76 | 2014/3/6 | 100万元 | 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设计、施工； | | 先款后货 | |
| 序号 | 供应商 | 类型 | 交易金额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 主营业务 | 交易内容 | 结算周期及方式 | 关联关系 |
| 1 | 罗宇鹏 | 原料 | 405.2 | 自然人 | | | 原木采购 | 月结 | 不存在 |
| 2 | 保亭鸿发林木开发有限公司 | 服务 | 240.69 | 2018/8/3 | 50万元 | 木材采运，场地准备活动。 | 木材采运 | 完工结算 | |
| 3 | 罗杰 | 服务 | 176.5 | 自然人 | | | | 月结 | |
| 4 | 杜罗生 | 服务 | 100.4 | 自然人 | | | | 完工结算 | |
| 5 | 黄武刚 | 原料 | 35.67 | 自然人 | | | 原木采购 | 月结 | |

5、橡胶贸易业务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

公司橡胶贸易业务前五大客户主要为轮胎制造商，前五大供应商为主产区工厂或其销售公司，以及在上期所发生的采销业务，其中，供应商二ARCHIPELAGO RUBBER TRADING PTE LTD为控股股东下属印尼加工企业KM在新加坡的销售公司。

单位：万元

| 序号 | 客户 | 客户类型 | 交易金额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 主营业务 | 交易内容 | 结算周期及方式 | 关联关系 |
|----|----|------|------|------|------|------|------|---------|------|
|----|----|------|------|------|------|------|------|---------|------|

| 1 | 客户一 | 直销 | 80,830.64 | 1898年 | 2.36亿美元 | 轮胎制造商 | 销售橡胶产品 | 按信用账期约定结算 | 不存在 |
|----|------|----|-----------|-------|------------|---------------------------------|----------|----------------------|----------|
| 2 | 客户二 | 直销 | 59,527.31 | 1987年 | 470万美元 | 轮胎制造商 | | 按信用账期约定结算 | |
| 3 | 客户三 | 平台 | 57,254.30 | 1995年 | 10350万元 | 提供期货交易的场所、设施和服务,组织、监督期货交易、结算和交割 | | 按平台规定执行 | |
| 4 | 客户四 | 直销 | 48,494.62 | 1992年 | - | 轮胎制造商 | | 按信用账期约定结算 | |
| 5 | 客户五 | 直销 | 39,268.23 | 1974年 | 600万美元 | 轮胎制造商 | | 按信用账期约定结算 | |
| 序号 | 供应商 | 类型 | 交易金额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 主营业务 | 交易内容 | 结算周期及方式 | 关联关系 |
| 1 | 供应商一 | 平台 | 84,367.04 | 1995年 | 10350万人民币 | 同上 | 天然橡胶仓单买卖 | 由上期所作为居间方为上下游同步做款货结算 | 不存在 |
| 2 | 供应商二 | 贸易 | 49,429.02 | 2010年 | 1377.53万新币 | 橡胶贸易 | 采购橡胶产品 | 按信用账期约定结算 | 控股股东下属企业 |
| 3 | 供应商三 | 工厂 | 46,901.73 | 1905年 | - | 轮胎制造商 | | | 不存在 |
| 4 | 供应商四 | 工厂 | 41,001.36 | 1981年 | - | 轮胎制造商 | 采购橡胶产品 | 按信用账期约定结算 | 不存在 |
| 5 | 供应商五 | 工厂 | 32,976.93 | 2010年 | - | 轮胎制造商 | | | 不存在 |

注：因涉及合作方市场竞争和公司商业秘密，公司不便披露合作方名称。上表中除供应商二为关联方ARCHIPELAGO RUBBER TRADING PTE LTD以外，其他合作方与公司无关联关系。

5、原木销售业务前五大客户

公司橡胶林木达到更新年限后，按照林木更新采伐和竞价平台拍卖等规定对外销售，客户以海南地区木材加工企业为主。

单位：万元

| 序号 | 客户 | 客户类型 | 交易金额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 主营业务 | 交易内容 | 结算周期及方式 | 关联关系 |
|----|-------------|------|----------|------------|-------|------------|------|--------------------------|------|
| 1 | 昌江泰恒木业有限公司 | 终端 | 1,188.60 | 2018/5/8 | 500万元 | 木材收购、加工和销售 | 销售原木 | 公司竞价平台销售，中标后全额支付货款后签署合同。 | 不存在 |
| 2 | 海南嘉恒木业有限公司 | | 663.2 | 2021/12/15 | 200万元 | | | | |
| 3 | 儋州明林新木业有限公司 | | 468.5 | 2018/5/30 | 399万元 | | | | |
| 4 | 琼中鑫恒实业有限公司 | | 446.7 | 2018/5/16 | 100万元 | | | | |
| 5 | 儋州泰晟木业有限公司 | | 402.1 | 2018/5/21 | 500万元 | | | | |

6、仓储物流业务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

公司仓储物流业务主要服务于内部原料和产品的物流仓储业务，主要外部客户为云南地区花卉种球等运输业务，其中花卉种球为代理采购业务，收入按照净额法确认，主要外部供应商为物流承运人。

单位：万元

| 序号 | 客户 | 客户类型 | 交易金额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 主营业务 | 交易内容 | 结算周期及方式 | 关联关系 |
|----|------------------|------|----------|------------|---------|-----------|------|---------|------|
| 1 | 浙江丽彩园艺有限公司 | 服务 | 988.43 | 2011/11/18 | 800万 | 花卉种植、运输等 | 物流运输 | 先运输后结算 | 不存在 |
| 2 | 云南种花者花卉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 | | 895.97 | 2021/2/7 | 200万 | | | | |
| 3 | 云南恒钜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 | 684.30 | 2021/2/26 | 1000万 | | | | |
| 4 | 丽江中源绿色食品有限公司 | | 617.88 | 2004-02-17 | 1700万 | | | | |
| 5 | 云南茂耘花卉有限公司 | | 557.30 | 2010/11/24 | 500万 | | | | |
| 序号 | 供应商 | 类型 | 交易金额 | 成立时间 | 注册资本 | 主营业务 | 交易内容 | 结算周期及方式 | 关联关系 |
| 1 | 云南恒钜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 贸易 | 2,635.44 | 2021/2/26 | 1,000万元 | 农产品的生产、销售 | 代理进口 | 先货后款 | 不存在 |

| | | | | | | | | | |
|---|---------------------|----|----------|------------|---------|-------------------------------|------|----|--|
| | | | | | | | 花卉种球 | | |
| 2 | 中储南京智慧物流科技有限公司金湖分公司 | 服务 | 1,637.75 | 2019/7/18 | - | 普通货运；公路货运代理；水路货运代理 | 货物运输 | 预付 | |
| 3 | 泉州安通物流有限公司 | | 1,174.91 | 2003/10/30 | 13.5亿元 | 省际普通货船运输、省内船舶运输、国际集装箱船、普通货船运输 | | 月结 | |
| 4 | 马士基（中国）航运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 | 1,090.82 | 1998/7/2 | - | 国际货运代理、国内货运代理、仓储服务 | | | |
| 5 | 深圳市万联物流有限公司 | | 877.82 | 2007/6/14 | 1,000万元 | 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 | | | |

（六）补充披露橡胶贸易业务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业务模式、结算模式、收入确认方法等，说明上述四家公司从事类似业务但盈利能力差别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购销协议主要条款、资金与货物流转情况、供应商和客户的关系、收入扣除情况等说明是否存在缺乏商业实质的贸易业务。

1、上海龙橡、中橡资源、海胶新加坡和R1公司在业务模式、结算模式和收入确认方法等方面的情况如下：

| 项目 | 业务模式 | 结算模式 | 收入确认方法 |
|------|---|--|---|
| 上海龙橡 | 上海龙橡主要从事国内橡胶产品贸易，公司将上海龙橡定义为国内主要的橡胶贸易公司。根据集团战略安排，主要产胶地所属子公司金橡公司和云南海胶生产的橡胶产品优先按照市场价格出售给上海龙橡，扣除该部分交易外，上海龙橡均以公开价格根据需求从公开市场上实时采购和销售。客户主要分为贸易和终端客户。 | 货权发生转移时即与其客户或供应商结算。报告期内上海龙橡在采购时少量采用先预付后收货的交易；在销售给贸易客户时先收款后发货。无论是采购还是销售价格均按照公开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上海龙橡2022年度未给贸易客户一定的信用政策，给与终端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30天。 | 销售天然橡胶产品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收货确认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
| 中橡资源 | 中橡资源主要从事国内橡胶产品贸易且其经营由上海龙橡运营团队统一进行运营管理。客户和供应商与上 | 货权发生转移时即与其客户或供应商结算。报告期内在采购时少量采用先预付后收货的交易；在 | |

| | | | |
|-------|--|--|--|
| | 海龙橡存在一定的重合,客户主要分为贸易和终端客户,且均以公开价格根据需求从公开市场上实时采购和销售。 | 销售给贸易客户时先收款后发货。无论是采购还是销售价格均按照公开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2022年度未给贸易客户一定的信用政策,给与终端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30天。 | |
| 海胶新加坡 | 海胶新加坡主要从事国际橡胶产品贸易,且其经营由R1公司运营团队统一进行运营管理。海胶新加坡从R1公司指定供应商采购具体品种的橡胶产品后全部出售给R1公司。产品种类比较单一。采购价格和销售价格均按照市场价格。 | 与上下游结算时间均为货权发生转移时。报告期内不存在预付款采购情况。交易价格为公开的市场价格。 | |
| R1公司 | R1公司主要从事国际橡胶产品贸易,公司将R1公司定义为国外主要的贸易公司。R1公司在全球设有12个分支机构。主要从泰国、印尼、马来西亚和非洲等主产区进行采购,销售包括直销给终端轮胎商和产业客户及分销给贸易商。R1公司经营规模大、品种多,可以为客户提供多元化产品和多样化服务,竞争优势明显。 | 按照新加坡市场管理和公司政策,R1公司销售账期为0-30天,当期应收账款回收率在95%左右,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均在有效账期内。 | |

上海龙橡和中橡资源主要从事国内橡胶贸易,基于公司的战略和经营管理安排,中橡资源在经营上从属于上海龙橡且销售团队打包进行业绩考核。中橡资源受自身资金限制,其贸易量和套保业务收益明显低于上海龙橡,因此中橡资源收入和净利润明显低于上海龙橡。

海胶新加坡的客户为R1公司,收入价格是按照市场价格采购后即时销售给R1公司,主要包括STR 20和RSS 3等,2022年度亏损原因主要为其历史经营内部拆借资金的利息成本(1138万元),因此海胶新加坡收入和净利润明显低于R1公司。

海胶新加坡2022年度亏损的主要原因为历史经营遗留问题而存续的内部拆借资金的利息支出(1138万元),按照新加坡当地政府相关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海胶新加坡仅同R1公司开展内部销售业务,维持一定的业务量,不对外从事橡胶贸易业务,主要采购品种为泰国标胶和混合胶等,因此海胶新加坡收入与净利润明显低于R1公司。

上海龙橡、中橡资源与海胶新加坡、R1公司除了面临不同的市场外,在销售

产品的品种和参考价格也存在差异，上海龙橡和中橡资源主要销售全乳胶、浓乳和中国市场流通的国外橡胶产品，参照上海和新加坡期货交易所发布的实时价格进行交易；海胶新加坡和R1公司主要销售泰国、印尼和马来西亚地区橡胶产品等，参照新加坡、上海和东京期货交易所发布的实时价格进行交易。

上海龙橡和R1公司除了交易品种、市场和交易参考价格不同外，海胶新加坡和R1公司还会受到汇率、利率、海运费、货币政策、进出口政策和全球政治、经济情况等宏观因素的影响。因此，受上述事项的影响，上海龙橡和R1公司虽从事类似业务，但盈利能力差别较大是合理的。

2、公司2022年度新增贸易收入2.2亿元，主要系R1公司从事的棉花销售收入，R1公司自2021年7月起涉足棉花贸易业务，旨在拓展新的大宗商品交易品种。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业务规模有限。R1公司棉花贸易业务模式和橡胶业务基本一致，供应商以贸易商为主，客户以贸易商为主终端客户为辅，货物持有期间通过期货合约规避价格风险，相关交易具有资金及货物的实际流转，具备商业实质，符合收入准则总额法确认的条件。2022年度实现收入22,716.86万元，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2%，实现利润965.44万元，占其当期净利润的13%。按照公司聚焦主责主业的战略安排，公司暂无扩大棉花贸易的安排。公司按照2021年起实施的收入扣除监管指引，将该部分收入认定为非主营业务新增的贸易收入予以扣除。

会计师回复如下：

执行的审计程序及结果：

（一）对R1公司执行的审计程序及结果

公司聘请了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永”）对R1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我们在审计过程利用了安永的工作。

在风险评估阶段，我们将R1公司作为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与组成部分会计师就重要性水平的确定等关键事项进行了沟通，并发出了沟通函。

在对组成部分注册会计师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进行评价的基础上，我们除了向组成部分会计师发出沟通函的同时还执行了以下程序：

就R1公司财务报表审计，获取了安永的沟通函回函和审计小结等重要底稿并对其复核，同时分析了审定后财务报表。

我们在评价玛泽（新加坡）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玛泽”）注册会计师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的基础上，聘请了玛泽作为独立第三方对安永的工作底

稿进行了复核并出具了备忘录。我们就备忘录的内容对玛泽就R1公司的经营模式、重大事项和安永底稿中对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抽样方法及比例的确定、函证和监盘比例等事项进行了访谈。

R1内控由我们聘请了玛泽（新加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内控审计报告和缺陷汇总表等相关文件。我们就内控缺陷事项的重要性的和R1公司的整改情况进行了沟通。

（二）对境内公司执行的审计程序

- 1、了解公司与销售和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评估其有效性；
- 2、获取公司客户与供应商的清单，与管理层讨论交易背景及定价方式、交割方式等，以评价管理层对交易实质的认定及会计处理是否恰当；
- 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按照产品类别对各月度的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并与以前期间进行比较；
- 4、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选取样本对余额和交易额进行函证，以评价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的真实性；
- 5、在发函过程中，我们通过天眼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络渠道，对函证客户的工商信息进行核查，主要关注企业的经营状态、经营是否存在异常、是否列为失信人、经营业务范围是否与交易内容相符、注册资产是否与交易体量匹配、是否为新成立的公司、是否与被审计单位存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关联关系、注册地址是否与函证联系地址一致等，并对贸易交易客户在函证前进行电话确认地址形成记录；
- 6、在判断回函可靠性的过程中，我们关注是否存在多个客户一同回函，回函寄出联系信息一致，回函收发件人是否与预留的人员一致，回函用章是否与交易过程中用章一致等异常情况；
- 7、针对交易价格，我们查阅销售合同并向管理层了解定价模式，将全年销售价格和采购价格与签订合同当日的上期所全乳胶结算价进行对比分析，对偏差较大的交易查找原因进行分析；
- 8、检查应收账款授信情况，回款记录及期后回款情况等，关注是否存在授信销售以及第三方回款等异常情形；
- 9、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公司对主要客户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检查，以评价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

10、在执行存货代管仓库监盘过程中，打印了每个仓库的出、入库数量并于账面进行核对；对代管仓库进行函证的同时，按照品种函证了账面的出、入数量，以确认收入是否存在实物流转。

（三）执行函证程序结果

2022年度收入发生额的发函比例为98.61%和回函比例为83.63%。我们对未回函的通过检查收货确认书、合同、物流运输单和出库单执行了替代程序。

（四）结论

通过实施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由于无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对比，我们将公司本年度产品的毛利率与上年度分品种和月份进行了分析，经分析毛利率在合理范围内且变动不大。受管理模式、市场环境、宏观环境和政治政策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公司境外业务毛利率高于境内毛利率。

公司2022年度受宏观经济及橡胶价格下行、开割期延迟等因素的影响，境内业务毛利率由正转负存在一定的合理性。上海龙橡、海胶新加坡、中橡资源和R1公司虽从事类似业务但由于受交易品种、品牌、市场地位、交易参考价格、汇率、利率、海运费、货币政策、进出口政策和全球政治等因素的影响导致盈利能力差别较大。公司的橡胶贸易业务存在资金流与货物流流转的情况，不存在缺乏商业实质的贸易业务，外部供应商和客户与公司不存在潜在的关联关系。

问题二：关于存货及非标审计意见

年报披露，公司期末存货账面余额18.81亿元，较期初增长20.33%，其中库存商品账面余额15.58亿元，较期初增长19.39%。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17亿元，同比增长293.90%，主要为对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1.08亿元，跌价准备期末余额1.40亿元。公司期末发出商品余额8,559.35万元，较期初增加8,308.32万元，未计提跌价准备，其中7,253.49万元发出商品涉及前任高管人员被立案调查尚未结案，会计师因无法对这些发出商品的存在性和计价的准确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同时因该立案调查事项对公司内部控制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审计报告。

请公司：（1）分业务板块列示存货的具体构成、数量、金额，结合在手订单及周转情况等，说明本期库存商品余额增长的原因；（2）结合存货库龄、主要产品的市场供需和价格走势，说明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及测算过程，前期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否及时、充分，以及是否存在进一步减值风险；（3）补充

披露发出商品的具体内容、交易对方名称、交易背景及合同约定、交易金额、期后验收情况，并结合立案调查事项进展，说明发出商品及相关交易的真实性，相关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4) 说明对存货相关的资产管理和资金活动等方面的内部控制是否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是否存在内控缺陷及其整改情况。

请年审会计师：(1) 说明对存货已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尚需获取的审计证据，以及无法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的原因；(2) 对除前述发出商品以外的其他存货的真实性和计价的准确性，以及相应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明确意见；(3) 结合前述情况以及相关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说明审计意见是否恰当。

公司回复如下：

(一) 分业务板块列示存货的具体构成、数量、金额，结合在手订单及周转情况等，说明本期库存商品余额增长的原因；

分业务板块存货构成表

单位：万元

| 业务板块 | 项目 | 品类 | 数量(吨) | 账面余额 | 存货跌价准备 | 计提比例 |
|-------|------|-------------|-----------|------------|----------|------|
| 橡胶种植 | 库存商品 | 零星商品 | - | 164.09 | 30.25 | 18% |
| | 原材料 | 化肥、农药、化工原料等 | | 3,294.98 | 325.5 | 10% |
| | 周转材料 | 割胶用具等 | | 12.13 | - | |
| | 小计 | | | 3471.2 | 355.75 | 10% |
| 橡胶初加工 | 库存商品 | 橡胶产品 | 40,603.76 | 45,065.91 | 4,942.28 | 11% |
| | 原材料 | 胶水原料和生产用料 | | 7,874.52 | - | |
| | 在产品 | 橡胶产品 | | 147.02 | - | |
| | 周转材料 | 包装物等 | | 1.5 | - | |
| | 发出商品 | | | 1,700.00 | - | |
| 小计 | | 40,603.76 | 54,788.95 | 4,942.28 | 9% | |
| 橡胶深加工 | 库存商品 | 乳胶丝、床垫、枕头等 | | 4,414.39 | 479.67 | 11% |
| | 原材料 | 乳胶原料和生产用料 | | 6,018.00 | 48.96 | 1% |
| | 周转材料 | 包装物等 | | 174.82 | - | |
| | 小计 | | | 10,607.21 | 528.63 | 5% |
| 橡胶贸易 | 库存商品 | 橡胶产品 | 94,917.13 | 101,019.62 | 4,770.19 | 5% |
| | 发出商品 | | | 6,174.85 | - | |
| | 小计 | | 94,917.13 | 107,194.47 | 4,770.19 | 4% |

| | | | | | | |
|------|------|-------------------|-----------------------|-----------------|---------------|-----------|
| 木材加工 | 库存商品 | 传统板材和改性材料 | 6553.38m ³ | 3,633.19 | 2,129.76 | 59% |
| | 原材料 | 原木 | | 1,122.82 | 502.51 | 45% |
| | 在产品 | 板材和改性材料 | | 1,297.00 | 522.63 | 40% |
| | 小计 | | 6553.38m ³ | 6,053.01 | 3,154.90 | 52% |
| 仓储物流 | 库存商品 | 包装袋 | | 0.45 | - | - |
| | 小计 | | | 0.45 | | |
| 其他 | 库存商品 | 瑞橡和海橡等子公司生产和经营的商品 | | 1,539.20 | 275.6 | 18% |
| | 原材料 | | | 445.9 | 8.83 | 2% |
| | 在产品 | | | 3,183.42 | - | - |
| | 周转材料 | 包装物等 | | 141.11 | 7.16 | 5% |
| | 发出商品 | | | 684.5 | - | - |
| | 小计 | | | 5,994.13 | 291.59 | 5% |
| 合计 | 库存商品 | | | 155836.85 | 12627.75 | 8% |
| | 原材料 | | | 18756.22 | 885.8 | 5% |
| | 在产品 | | | 4627.44 | 522.63 | 11% |
| | 周转材料 | | | 329.56 | 7.16 | 2% |
| | 发出商品 | | | 8559.35 | - | - |

2022年末，公司期末存货账面余额18.81亿元，较期初增加3.18亿元，主要系库存商品账面余额较年初增加2.52亿元和发出商品账面余额较年初增加0.83亿元所致，主要集中于公司橡胶加工和橡胶贸易公司。橡胶贸易公司中，R1公司存货较期初增加0.08亿元，上海龙橡等境内贸易企业存货增加1.06亿元，主要考虑年末橡胶价格走低和对经济复苏、下游需求增长的预期而增加的备货，金橡公司存货增加0.96亿元，主要系三四季度加工量同比增加而销售不及预期所致。

(二) 结合存货库龄、主要产品的市场供需和价格走势，说明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及测算过程，前期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否及时、充分，以及是否存在进一步减值风险；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

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主要产品为全乳胶、浓缩乳胶及技术分级胶等橡胶产品，由于2021年末橡胶市场整体行情较好，可变现净值采用上海期货交易所2021年12月31日的2201主力合约全乳胶结算参考价14,535元/吨扣除销售费用及税费作为可变现净值，其他橡胶产品可变现净值根据参考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全年销售单价全乳胶销售单价比率乘以2201主力合约全乳胶结算参考价14,535元/吨扣除销售费用及税费后的公允价进行确认，可变现净值较公司2021年期末橡胶产品平均成本单价略低一些，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为3.64%。上海期货交易所2022年12月31日的2301主力合约全乳胶结算参考价12,900元/吨，其他橡胶产品可变现净值根据参考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全年销售单价全乳胶销售单价比率乘以2301主力合约全乳胶结算参考价12,900元/吨扣除销售费用及税费后的公允价进行确认，2022年末可变现净值较公司2022年期末橡胶产品平均成本单价偏低，库存商品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为8.10%。

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17亿元，同比增长293.90%，主要系2022年末橡胶市场整体价格存在回调，公司期末持仓成本偏高，导致期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大幅提升。通过上述测算说明，前期跌价准备的计提及时、充分，不存在进一步减值风险。

（三）补充披露发出商品的具体内容、交易对方名称、交易背景及合同约定、交易金额、期后验收情况，并结合立案调查事项进展，说明发出商品及相关交易的真实性，相关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2022年末公司发出商品账面价值8,559.35万元，主要包括销售给客户的发出商品1,305.86万元和移库在途发出的商品7,253.49万元，较2021年末增加8,308.32万元。

针对销售给客户的发出商品，客户已验收相应商品，公司已确认销售收入，该部分商品存在真实性。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将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截止2022年末，该部分存货的账面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因此该部分存货不存在跌价。

销售给客户的发出商品期后验收情况

单位：万元

| 交易对方名称 | 商品类别 | 交易背景及合同约定 | 账面成本 | 期后验收情况 |
|--------------------|------|-------------|----------|--------|
| 广东俊达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 橡胶产品 | 正常贸易活动，先款后货 | 335.85 | 已验收 |
| 江苏天朔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 橡胶产品 | 正常贸易活动，先款后货 | 306.79 | 已验收 |
| 四川海大橡胶集团有限公司 | 橡胶产品 | 正常贸易活动，先货后款 | 263.33 | 已验收 |
| 临沂市兰山区鑫星银河劳保用品有限公司 | 橡胶产品 | 正常贸易活动，先款后货 | 179.06 | 已验收 |
| 温州嘉泰乳胶制品有限公司 | 橡胶产品 | 正常贸易活动，先款后货 | 89.53 | 已验收 |
| 德州玲珑轮胎有限公司 | 橡胶产品 | 正常贸易活动，先货后款 | 64.53 | 已验收 |
| 晋江市元丰鞋用辅料有限公司 | 橡胶产品 | 正常贸易活动，先款后货 | 33.14 | 已验收 |
| 海南聚鑫盛商贸有限公司 | 橡胶产品 | 正常贸易活动，先款后货 | 32.29 | 已验收 |
| 海南大橡树贸易有限公司 | 橡胶产品 | 正常贸易活动，先款后货 | 0.56 | 已验收 |
| 其他客户 | 橡胶产品 | 正常贸易活动，先款后货 | 0.78 | 已验收 |
| 合计 | | | 1,305.86 | |

针对移库在途发出的商品，公司同审计机构和监管机构保持密切沟通，正组织相关人员对包括7,253.49万元移库在途发出的商品在内的存货开展核查工作，截至目前，专项核查工作尚未结束，同时，相关立案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

（四）说明对存货相关的资产管理和资金活动等方面的内部控制是否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是否存在内控缺陷及其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日常管理主要分布在下属各相关业务板块分子公司，公司总部及各下属分子公司制定了《存货管理办法》《仓储业务管理办法（试行）》《橡胶产品仓储管理规定（修订）》《美元提单信息确认与保管相关规定》《资金管理办法》《资金支付管理细则》《会计核算办法》《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损失处理制度》《大宗商品信用风险管理办法（试行）》等一系列相关制度规定，对存货的入库、出库、日常存放、盘点、处置、计量、存货跌价准备、资金收付、内部及外部仓库管理等各关键业务环节流程进行规范与控制，公司通过定期盘点等措施加强对存货的管理，对于赊销和预付款业务各子公司实行严格的总额授权和单一客商授信双线管理，控制资金风险。

截至报告基准日，经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公司存在的一般缺陷不影响控制目标的实现。针对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要求相关单位进行整改落实，公司无重大、重要的内部控制缺陷。

同时，由于部分曾任公司高管的人员正被中共海南省纪律检查委员会立案调查，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标准无保留意见。

截至目前，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

会计师回复如下：

(一) 执行的审计程序、获取的证据及无法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的原因

1、执行的审计程序

(1) 了解公司与采购和付款、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评估其有效性；

(2) 复核与存货相关的会计政策是否正确且得到一贯运用；

(3) 取得公司的年末存货清单，结合存货的状况，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及产品生产日期等，对于租赁外部仓库，采取了现场监盘与函证同时进行的方式，具体情况如下（境内公司）：

| 项目名称 | 账面数量 | 实际监盘数量 | 实际监盘比例 | 回函确认数量 | 回函确认比例 |
|-----------------------|--------------|--------------|--------|-----------|--------|
| 库存商品-橡胶产品-租赁仓库（吨） | 34,465.10 | 31,806.65 | 92.29% | 34,262.50 | 100% |
| 在产品和库存商品-橡胶产品-自有仓库（吨） | 64,098.37 | 48,243.97 | 75.27% | | |
| 库存商品-其他（公斤/平方等） | 2,641,031.08 | 2,186,223.35 | 82.78% | | |
| 原材料(公斤/件/批等) | 9,958,350.90 | 8,729,253.79 | 87.66% | | |

注：以上数据均为境内公司的，R1公司由安永审计。

(4) 根据监盘结果，对存货周转天数以及存货库龄进行了审核并执行了分析性程序，判断是否存在较长库龄的存货导致存货减值的风险；

(5) 在执行存货代管仓库监盘过程中，同时打印了每个仓库的出、入库数量并于账面进行核对；

(6) 对代管仓库的存货实施函证程序时，同时按照品种函证了账面的出、入数量，以确认收入是否存在实物流转；

(7) 了解管理层确定可变现净值的方法，对比行业平均水平、市场行情及历史销售记录；

(8) 获取并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和相关假设，并考虑行业政策及预期销售计划的影响；

(9) 比较分析了销售价格、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及税金等后的可变现净值与账面成本孰高；

(10)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减值测试程序，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11) 对每个公司主要销售产品和期末余额较大的存货进行计价测算，以便

确认年末存货原值的准确性；

(12) 对移库在途或发出商品的存货进行了期后入库单或货权转移书的检查；

(13) 在执行货币资金大额勾对程序时，重点关注了交易对手信息是否与账面一致，同时对存货进行了采购付款的抽凭检查，以查看是否存在无资金流的交易；

(14) 对存货入库和出库进行了截止测试，以便确认是否存在跨期情况；

(15) 检查了存货跌价准备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

通过执行上述审计程序，我们获取了存货监盘表、仓库提供的出入库流水、期后入库单、期后货权转移通知书、询证函回函、存货台账和存货跌价准备测算表等资料。

2、我们在对2022年末发出商品进行核查时，公司无法提供该部分期后入库单、运输单或期后销售的货权转移通知书，项目组无法对该部分存货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进行核实。

(二) 对除前述发出商品以外的其他存货的真实性和计价的准确性，以及相应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明确意见

我们在年审过程中注意到部分曾任公司高管的人员因违法违规正被中共海南省纪律检查委员会立案调查。截止2022年度审计报告出具日，调查仍在进行中。

我们在发表审计意见时，获取了截止2022年末除前述发出商品以外的其他存货的真实性和计价的准确性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且经测试，采购与付款循环运行有效。

(三) 结合前述情况以及相关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说明审计意见是否恰当

针对移库在途发出的商品，公司密切关注立案调查事项的进度，正组织相关人员对包括7,253.49万元移库在途发出的商品在内的存货开展核查工作，截至目前，专项核查工作尚未结束，同时，相关立案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

我们按照准则的规定，从对重要性和该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两个方面的影响来说明审计意见是恰当的。

1、重要性

在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221号——计划

和执行审计工作时的重要性》确定重要性，选取了近三年平均的营业收入作为基准确定重要性水平，截至2022年末，公司近三年的平均收入约为1,548,278.00万元，按0.5%的比例计算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为7,700.00万元。

2、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可能的影响

上述保留事项可能存在的错报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但由于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我们无法就此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作出相应调整。但我们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时，因此应当发表保留意见。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我们发表的审计意见是恰当的。

问题三：关于货币资金及有息负债

年报披露，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56.80亿元，规模增长主要因并购贷款尚未支付等因素导致，其中在控股股东下属财务公司存款余额19.81亿元，较期初增长一倍。有息负债期末余额72.09亿元，包括短期借款27.28亿元，较期初增长96.98%；长期借款30.89亿元，较期初增长115.50%；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3.93亿元。其中公司在财务公司贷款期末余额11.10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分别为5,698.97万元、2.98亿元。

请公司：（1）剔除期末并购贷款资金的因素，结合日常资金周转和使用计划，说明维持目前货币资金和借贷规模、并承担高额利息费用的原因及合理性；（2）补充披露报告期内月度货币资金余额、利率水平、存放和使用情况，说明利息收入、支出与存贷款规模是否匹配；（3）说明除已披露1,068万元的受限资金外，货币资金是否存在其他潜在的限制性安排；（4）说明报告期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所存放资金是否可自由支配，是否存在限制性用途，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并对比同期在商业银行等其他金融机构存贷款的规模、期限、利率等，说明在大幅增加对外借款的同时，大幅增加在财务公司存款的合理性，并说明与财务公司存贷款交易的公允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如下：

（一）剔除期末并购贷款资金的因素，结合日常资金周转和使用计划，说明维持目前货币资金和借贷规模、并承担高额利息费用的原因及合理性

1、货币资金情况

公司2022年末货币资金余额56.8亿元，剔除期末并购项目备付资金25亿元，实际货币资金余额31.8亿元。较期初增加1.91亿元，主要为2022年下半年收到的天然橡胶基础建设等财政资金。其中，境外货币资金6.14亿元，其他货币资金0.88亿元，总部募集资金和财政资金12.31亿元，下属公司专项资金1.5亿元，剩余10.96亿元为经营周转资金，其中，用于年末投资决算和2023年1季度停割期备付资金约3亿元，备付1月份到期短期借款2亿元。

2022年底货币资金明细

单位：亿元

| 资金项目 | 金额 | 备注 | |
|--------------|----------|-------|-------------|
| 2022 年期末资金余额 | 境外货币资金 | 6.14 | 境外子公司经营周转资金 |
| | 其他货币资金 | 0.88 | 期货账户可用资金 |
| | 募集资金 | 6.03 | 募集账户 |
| | 财政资金 | 6.29 | 专项资金 |
| | 专项专户管理资金 | 1.5 | 总部下拨专项项目款 |
| | 流动资金 | 10.96 | 自有资金（经营周转用） |
| | 小计 | 31.8 | |
| | 并购资金 | 25 | |
| | 合计 | 56.8 | |

2、贷款情况

公司2022年末贷款余额69.98亿元，其中，短期贷款27.28亿元，长期贷款42.7亿元，剔除并购贷款资金，实际贷款余额44.98亿元，较期初45.68亿元减少0.7亿元，减幅1.53%。公司贷款主要用于主业投资和满足生产经营周转需要。

3、利息支出情况

公司2022年度利息支出2.98亿元，同比增加0.41亿元，增幅15.95%，主要为受美元加息影响，R1公司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同比增加0.33亿元所致。

综上，公司2022年末货币资金和贷款规模和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维持较高贷款规模，承担高额利息的问题。

（二）补充披露报告期内月度货币资金余额、利率水平、存放和使用情况，说明利息收入、支出与存贷款规模是否匹配；

1、月末货币资金和借款情况

剔除2022年11月和12月并购贷款资金的影响，公司全年货币资金规模和贷款规模水平未发生重大变化。

月度货币资金和贷款余额情况

单位:亿元

| 时间 | 货币资金余额 | 借款余额 |
|------------|--------|-------|
| 2022.1.31 | 21.76 | 45.30 |
| 2022.2.28 | 20.95 | 43.69 |
| 2022.3.31 | 25.99 | 46.11 |
| 2022.4.30 | 25.51 | 45.14 |
| 2022.5.31 | 26.50 | 45.75 |
| 2022.6.30 | 22.04 | 42.68 |
| 2022.7.31 | 24.12 | 44.30 |
| 2022.8.31 | 29.06 | 48.37 |
| 2022.9.30 | 31.66 | 55.06 |
| 2022.10.31 | 34.26 | 59.62 |
| 2022.11.30 | 51.84 | 74.99 |
| 2022.12.31 | 56.80 | 69.98 |
| 均值 | 30.87 | 51.75 |

2、利息收入的合理性

公司2022年度利息收入构成情况

| 分类 | 存款余额/12月31日(万元) | 利息金额(万元) | 利率区间 |
|------------------|-----------------|----------|--|
|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 568,044.46 | 5,698.97 | |
| 其中:一般活期/协定存款利息收入 | 481,675.99 | 3,916.11 | 活期利率0.25% 协定利率1.15%-1.265% 通知利率1.89% |
| 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 60,324.53 | 1,464.56 | 活期利率0.25% 通知利率2.1% |
| 单位通知存款利息收入 | 26,043.94 | 318.30 | 通知利率1.89% |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如下:

| 项目 | 余额/12月31日(万元) | 当期利息收入(万元) | 备注 |
|------|---------------|------------|--|
| 农业银行 | 37,159.92 | 520.02 | 募集资金根据相关规定,除经董事会审批用于现金管理和临时补流等用途外,其余均为活期存放。当期利息收入中包含现金管理期间当期利息收入 |
| 浦发银行 | 8,445.37 | 180.32 | |
| 招商银行 | 5,289.02 | 87.23 | |
| 海南银行 | 9,430.21 | 676.99 | |
| 合计 | 60,324.53 | 1,464.56 | |

备注: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中包括计入2022年期间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利

息收入761.73万元。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具体为：2021年9月30日，公司于农业银行、浦发银行及招商银行分别购买7天通知存款产品，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于2022年9月29日到期赎回，本金及利息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其中：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市海秀支行通知存款266,320,000.00元，利息5,027,635.08元；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滨海大道支行通知存款82,000,000.00元，利息1,753,040.28元；在招商银行海口分行营业部通知存款51,743,102.86元，利息1,111,953.44元，以上利息合计7,892,628.80元。

按照月末货币资金余额计算，公司2022年度日均资金规模为30.87亿元，其中4亿元为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剩余26.87亿元基本上为活期/协定和少量通知存款存放，全年利息收入4937.26万元，与存款规模相配比。

3、利息支出的合理性

公司2022年度贷款和利息支出构成情况

| 贷款主体 | 币种 | 12月31日借款余额 | 利息支出 | 利率区间 |
|-------|-----|------------|--------|------------|
| 母公司 | 人民币 | 62.06亿元 | 1.44亿元 | 2.65%-3.1% |
| 境内子公司 | 人民币 | 4.86亿元 | 0.33亿元 | 2.9%-6% |
| 境外子公司 | 美元 | 3.06亿元 | 0.32亿元 | 5%-7% |
| 租赁负债 | | 2.11亿元 | 0.89亿元 | |
| 合计 | | 69.98亿元 | 2.98亿元 | |

注：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确认当期财务费用，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不属于贷款。

银行借款从借款主体和地域上主要分为三部分，母公司、境内子公司和境外子公司借款，母公司利率区间为2.65%-3.1%，境内子公司融资成本相对较高，利率区间为2.9%-6%，境外子公司融资币种主要为美元，受美元加息影响，利率区间5%-7%。年末借款余额为时点数，鉴于橡胶行业周期情况，12月-4月为停割期，7-10月为高峰期，期间融资规模将增加，利息费用相应增加。

4、利息收入和支出差异的合理性

利息收入取决于存款余额以及存款利率水平，利息费用取决于有息负债余额以及融资利率水平。在平均存款余额小于平均有息负债余额，且平均存款收益率小于融资利率的情形下，因此公司2022年度利息收入远小于利息费用。

(三) 说明除已披露1,068万元的受限资金外，货币资金是否存在其他潜在的限制性安排；

除已披露1,068万元的受限资金外，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其他潜在的限制性安排，其中，募集资金和财政资金属于专项用途资金，不属于限制性安排。

(四)说明报告期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所存放资金是否可自由支配，是否存在限制性用途，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并对比同期在商业银行等其他金融机构存贷款的规模、期限、利率等，说明在大幅增加对外借款的同时，大幅增加在财务公司存款的合理性，并说明与财务公司存贷款交易的公允性。

1、财务公司2022年存款及利息

财务公司月度存款余额情况

单位：万元

| 时间 | 财务公司存款余额 |
|------------|------------|
| 2022.1.31 | 34,018.91 |
| 2022.2.28 | 49,667.04 |
| 2022.3.31 | 41,210.02 |
| 2022.4.30 | 41,383.92 |
| 2022.5.31 | 55,444.25 |
| 2022.6.30 | 0.00 |
| 2022.7.31 | 25,153.87 |
| 2022.8.31 | 43,833.13 |
| 2022.9.30 | 65,563.03 |
| 2022.10.31 | 95,781.68 |
| 2022.11.30 | 175,629.78 |
| 2022.12.31 | 198,094.56 |

注：根据财务公司存款风险管理要求及公司资金管理安排，公司每年不定期全部或部分调回在财务公司的存款进行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测试。

财务公司存款利息情况

单位：万元

| 时间 | 财务公司存款利息 |
|-----------|----------|
| 2022年第一季度 | 188.44 |
| 2022年第二季度 | 127.33 |
| 2022年第三季度 | 101.5 |
| 2022年第四季度 | 361.86 |
| 合计 | 779.13 |

注：财务公司存款按季度结息。

2、财务公司存款情况说明

2022年12月31日，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19.81亿元，较期初余额9.64亿元增加10.17亿元，主要是为保证随时可以支配用于并购标的资产交割，部分并购资金活期存款存放于财务公司所致。公司与财务公司存款、贷款和结算等金融业务，严格遵守双方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公司同控股股东及其下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较少，公司根据实际结算需要和资金存放情况，自行决定通过财务公司或商业银行结算。公司每半年获取财务公司相关资料并编制财务公司风险评估报告。公司所存放资金可自由支配，不存在任何限制性用途，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可随时调回财务公司资金。

因财务公司协定存款利率较商业银行高，公司将专项用途资金和并购资金存放于财务公司，有利于增加资金收益和对冲贷款成本。财务公司存款主要用于下属子公司经营周转资金，贷款期限较商业银行灵活，贷款利率水平不高于同类商业银行贷款。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存贷款交易是公允的。

2022 年末境内银行存贷款分类数据

单位：亿元

| 存放机构 | 2022.12.31 存款余额 | 2022.12.31 贷款余额 | 存款利率 | 贷款利率 |
|-----------------|--------------------|--------------------|--------------------------------------|------------|
| 财务公司 | 19.81 | 11.10 1年期以内短期贷款 | 协定 1.265% | 2.8%-4.15% |
| 境内银行（含政策性和商业银行） | 29.96 | 55.82 1-3年期经营贷款 | 活期存款利率 0.25% 协定 1.15% 通知 1.89% | 2.65%-3.1% |
| 合计 | 49.77 | 66.92 | | |

会计师回复如下：

（一）针对公司货币资金、银行借款、利息收入、利息支出、财务公司存款和受限资金等事项，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公司与货币资金和筹资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评估其有效性；

2、了解公司的行业状况、经营活动、投融资活动等，关注公司大额购销交易或其他大额非常规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合理性；关注公司银行账户分布、是否存在“存贷双高”情况并对相关情况进行询问；关注公司大额资金进行集中存放或异地存放、频繁开立和注销银行账户、突然注销当期交易较为活跃的银行账户和限制使用等异常情形；关注公司正在实施和计划实施的投资是否符合其战略发展规划；

3、复核公司测算的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规模，分析公司资金储备与后续支出是否匹配，分析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的合理性及融资规模的合理性；

4、了解公司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以及相关的内部控制，通过询问、检查等多种方式，实施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风险评估程序，特别考虑资金占用的风险；

5、对公司主要交易流程销售收款、采购付款、投资、货币资金、固定资产、薪酬等主要流程执行穿行和控制测试程序，重点关注大额资金的审批与使用、收付款管理等事项；

6、我们对所有公司尽量保证前往银行现场或与银行进行电话沟通，由银行打印后直接寄给我们的方式获取已开立账户清单及全年银行对账单，保证银行账户的完整及对账单的可靠性；

7、核实账户资金余额，并对账户发生额与公司财务账面记录进行大额勾对测试，检查其银行水单与挂账单位是否一致，以判断是否存在大额的异常的资金转出；

8、对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所有银行账户，包含零余额和销户账户，均执行独立的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含存款金额、款项性质、使用受限情况及原因、存款利率、借款起始日期、借款本金、借款利率和理财信息等完整信息；

9、我们总所已按照相关规定建立了多个函证中心，询证函全部归口在相应的函证中心后，由函证中心发给各个银行，银行收到回函后核对信息后寄给函证中心，函证中心将银行询证函寄给我们。我们重点关注了函证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寄发询证函前我们上网搜查了相应银行的公开地址并与工商查询的地址进行核对，对地址不一致的进行了电话沟通，保留了录音；

10、银行询证函发出后，我们保持了持续的关注，若发现存在快递收件地址跟发函地址不一致的进行电话沟通，同时将快递路径进行截图保存；银行询证函回函后，取得回函后关注快递单据、回函格式、印章、经办人及联系方式等信息，同时我们将回函快递单的联系地址与发函地址进行了核对，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进行了电话沟通并保留了该记录；

11、我们对其他货币资金年末余额，结合期货对账单对其他货币资金实施了函证程序，在函证过程中，我们保持了应有的独立性；

12、我们分析评估保证金账户的商业理由及合理性，核对存款人、金额、期限等信息，核实是否存在质押情况；

13、我们检查了借款合同、抵押合同等相关资料，并结合公司不动产打印清

单、银行询证函和期货账户询证函回函上面的信息，查看是否存在未入账的借款和资金的受限情况，并对借款明细表和借款信息进行了汇总；根据统计的借款汇总信息表，重新对归属于2022年度的利息支出进行了测算；

14、根据货币资金日均余额及账面利息金额计算年化平均利率水平，并分析是否在合理区间；重点关注了年末账面余额较大的银行账户，查看是否存在未入账的利息收入；

15、对货币资金实施截止测试，核对银行对账单和公司的账务处理，检查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关注资产负债表日前后是否存在大额、异常资金变动，是否存在大额、长期的未达账项以及大量的货币资金期后红字冲销事项等。

(二)对境内公司实施银行对账单和开户清单的打印以及函证程序，其结果如下：

1、银行对账单获取情况

| 项目 | 银行账户个数 | 占比(%) |
|---------------------|------------|------------|
| 境内层面银行存款账户总数 | 508 | 100 |
| 现场打印数量 | 302 | 59.45 |
| 银行打印后直接邮寄给会计师 | 143 | 28.15 |
| 无法打印的销户账户 | 26.00 | 5.12 |
| 无发生额账户 | 11.00 | 2.17 |
| 国外开立的银行账户 | 15.00 | 2.95 |
| 流水较少的银行账户 | 11.00 | 2.17 |

2、开户清单打印及核对情况

| 项目 | 银行账户数量 |
|----------------------|------------|
| 账面银行账户数量 | 508 |
| 已打印开户清单数量 | 315 |
| 开户清单不显示的账户总计： | 193 |
| 其中：财务公司账户数量 | 102 |
| 外币账户 | 66 |
| 通知存款、定期存款、保证金等账户 | 25 |

将开户清单与账面账户进行核对，我们未发现异常事项。

3、函证

银行存款的发函比例为99.80%，回函比例为99.35%，我们对未回函的账户通过检查银行对账单执行了替代程序；其他货币资金的发函比例为99.98%，回函比例为83.90%，其他货币资金未回函的主要为公司在第三方支付平台开立的账户，我们在第三方支付平台查看公司账户余额并保留截图作为替代程序。

（三）结论

通过上述核查程序，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货币资金均存放于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除披露的受限制资金外，未发现其他使用受限等情况，公司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相匹配；公司维持较大金额货币资金主要系日常经营和后续重大资产重组的需要，其经营规划和资金用途相匹配；除已披露的受限资金外，未发现其他潜在的限制性安排，未发现公司银行账户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也未发现货币资金被其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公司资信情况较好，能以较低利率获得通过信用方式从银行获取大额借款，公司的利息支出与借款规模匹配；公司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款项可自由支配，通过回函情况未发现存在限制性用途等事项，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借款和存款利率与其他商业银行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年末大幅增加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存在合理性。

问题四：关于其他应收款

年报披露，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8.73亿元，款项性质为往来款、保证金、暂借款等，累计坏账准备余额5.65亿元，本期冲回信用减值损失710.77万元。从账龄看，账龄在5年以上的款项余额占比近六成；从欠款方看，前五名欠款方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2.00亿元，款项性质均为采购款，账龄均为5年以上，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请公司：（1）补充披露账龄5年以上其他应收款的交易背景、形成原因，欠款方的关联关系和资信变化，款项长期未结算的原因，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违规财务资助的情形；（2）结合款项性质、账龄结构、欠款方信用风险等，分析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如下：

（一）补充披露账龄5年以上其他应收款的交易背景、形成原因，欠款方的关联关系和资信变化，款项长期未结算的原因，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违规财务资助的情形

账龄5年以上其他应收款构成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金额 | 交易背景 | 形成原因 | 关联关系 | 资信变化 | 长期未结算原因 | 资金占用或违规财务 |
|----|----|------|------|------|------|---------|-----------|
|----|----|------|------|------|------|---------|-----------|

| | | | | | | | 资助的情形 |
|--------|-----------|---|--------------------|-----|--------------------|---------------------------|-------|
| 货款 | 28,548.23 |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发生的正常经济业务而产生的预付货款、预付工程款、往来借款、预付保证金等款项 | 预付橡胶采购款 | 不存在 | 交易方无法正常履约，且偿债能力减弱。 | 无法联系到供应商或供应商无能力偿还货款或给付货物。 | 不存在 |
| 日常业务借款 | 12,652.41 | | 公司预借胶工生活借款、代垫社保等款项 | | 因胶价低迷，胶工难以偿还款项。 | 胶工无力偿还借款或代垫款。 | |
| 工程款 | 66.33 | | 公司预付工程款 | | 履约能力降低。 | 交易方未履约或未开票导致形成呆账。 | |
| 保证金或押金 | 49.82 | | 公司预付保证金或押金 | | 履约能力降低。 | 交易方无能力或已破产清算，无法归还保证金。 | |
| 其他往来 | 9,850.16 | | 主要为应收赔偿款、预付土地出让款等 | | 履约能力降低。 | 历史原因导致难以追回。 | |
| 合计 | 51,166.95 | | | | | | |

账龄5年以上其他应收款前五大明细

单位：万元

| 序号 | 名称 | 金额 | 交易背景 | 形成原因 | 关联关系 | 资信变化 | 长期未结算原因 | 资金占用或违规财务资助的情形 |
|----|-------------|-----------|----------------|-----------|------|------|----------------------------|----------------|
| 1 | 家庭农场款 | 12,652.41 | 公司成立至今胶工历年各类借款 | 胶工生活和结算需要 | 不存在 | 无力偿还 | 历史遗留问题，已无法联系本人、债务人死亡或无偿还能力 | 不存在 |
| 2 | MT Centertr | 6,023.46 | 橡胶采购 | 预付橡胶款 | | 未知 | 账龄较长，且多次追偿未果 | |

| | | | | | | |
|----|-------------|-----------|------|-------|---------|-----------------------------------|
| | adeCo., Ltd | | | | | |
| 3 | 上海牧银实业有限公司 | 5,059.00 | 橡胶采购 | 预付橡胶款 | 已吊销营业执照 | 无可追偿资产 |
| 4 | 辽宁省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 3,129.30 | 橡胶采购 | 预付橡胶款 | 破产清算中 | 无可追偿资产 |
| 5 | 海南赣丰肥业有限公司 | 2,961.02 | 肥料采购 | 预付肥料款 | 欠款单位众多 | 2017年起诉并胜诉,公司针对该笔款项已申请强制执行,无可执行资产 |
| 合计 | | 29,825.19 | | | | |

(二) 结合款项性质、账龄结构、欠款方信用风险等,分析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1、2022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 万元

| 账龄 | 年末余额 |
|------------|-----------|
| 1年以内(含1年) | 29,146.77 |
| 1年至2年(含2年) | 1,252.03 |
| 2年至3年(含3年) | 2,009.57 |
| 3年至4年(含4年) | 3,200.06 |
| 4年至5年(含5年) | 508.77 |
| 5年以上 | 51,166.95 |
| 小计 | 87,284.14 |
| 减: 坏账准备 | 56,540.87 |
| 合计 | 30,743.27 |

按照公司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其他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其他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其他应收款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损失准备。

对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系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具体计提比例为1年以内2%，1-2年5%，2-3年15%，3-4年50%，4-5年70%，5年以上100%来计提。

对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确认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1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 款项性质 | 年末账面余额 | 年初账面余额 |
|---------|-----------|-----------|
| 往来款 | 69,408.41 | 60,044.18 |
| 保证金、押金等 | 14,349.22 | 21,647.97 |
| 暂借款 | 3,526.52 | 3,073.03 |
| 小计 | 87,284.14 | 84,765.18 |
| 减：坏账准备 | 56,540.87 | 56,016.06 |
| 合计 | 30,743.27 | 28,749.13 |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往来款，处于第三阶段的往来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单位名称 | 账面原值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 家庭农场款 | 12,740.57 | 12,740.57 | 100.00% |
| MT Centertrade Co.,Ltd | 6,023.46 | 6,023.46 | 100.00% |
| 上海牧银实业有限公司 | 5,059.00 | 5,059.00 | 100.00% |
| 辽宁省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 3,129.30 | 3,129.30 | 100.00% |
| 海南赣丰肥业有限公司 | 2,961.02 | 2,961.02 | 100.00% |
| Yong Sie Co.,Ltd | 2,785.84 | 2,785.84 | 100.00% |
| 临高海富橡胶产业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 2,726.04 | 2,726.04 | 100.00% |
| Sang Tai Grains Co.,Ltd | 2,576.90 | 2,576.90 | 100.00% |
| 澄迈县财政局财政性资金 | 2,319.00 | 2,319.00 | 100.00% |
| The Rubber Estate Organization,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and Cooperatives | 2,130.50 | 2,130.50 | 100.00% |
| 非洲项目 | 2,055.48 | 2,055.48 | 100.00% |
| HuaTai Rubber Co.,Ltd | 1,674.78 | 1,674.78 | 100.00% |
| 琼海铭桀贸易有限公司 | 1,635.09 | 1,635.09 | 100.00% |
| 关先东 | 803.15 | 803.15 | 100.00% |
| 海南锦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 454.58 | 454.58 | 100.00% |
| 正蓝旗杰林畜牧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300.00 | 300.00 | 100.00% |
| 吴开琼 | 287.78 | 287.78 | 100.00% |
| 儋州隆发橡胶有限公司 | 137.34 | 137.34 | 100.00% |

| | | | |
|-------------------|-----------|-----------|---------|
| 黄爱兰 | 108.52 | 108.52 | 100.00% |
| 景洪市兴洪橡胶厂 | 100.00 | 100.00 | 100.00% |
| 老中诚信加工厂 | 100.00 | 100.00 | 100.00% |
| 海口秀英海盛木材经销店 | 96.93 | 96.93 | 100.00% |
| 蒙鑫能源贸易（浙江自贸区）有限公司 | 95.08 | 95.08 | 100.00% |
| 龙查 | 78.40 | 78.40 | 100.00% |
| 琼海隆运贸易有限公司 | 65.11 | 65.11 | 100.00% |
| 山东德旭经贸有限公司 | 65.09 | 65.09 | 100.00% |
| 施来顺 | 63.40 | 63.40 | 100.00% |
| 刘毅 | 60.00 | 60.00 | 100.00% |
| 保亭所收购站 | 56.57 | 56.57 | 100.00% |
| 新平福泰橡胶有限公司 | 54.00 | 54.00 | 100.00% |
| 其他（56户） | 1,634.07 | 1,634.07 | 100.00% |
| 合计 | 52,377.00 | 52,377.00 | 100.00% |

扣除上述款项后，剩余的往来款、保证金、押金和暂借款均按照账龄。

综上，公司对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充分、合理。

会计师回复如下：

（一）执行的审计程序：

- 1、获取其他应收款明细表，并与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
- 2、获取公司关联方清单，了解重大明细项目的其他应收款内容及性质，进行类别分析，重点关注是否存在资金被关联企业（或实际控制人）大量占用、变相拆借资金、费用挂账等现象；
- 3、查询发生额和年末余额较大的他收对象的工商信息，以便确认是否与公司存在潜在关联关系；
- 4、关注大额其他应收款的交易背景、商业合理性，是否存在关联方非关联化的资金占用；
- 5、关注长账龄的其他应收款，询问长期挂账原因，判断可收回性，与管理层访谈确认公司预期采取的债权收回措施，并复核计提坏账的合理性、充分性；
- 6、对重要或异常项目实施函证程序，询证函包含了是否是关联方等内容，并对函证的全过程保持控制；
- 7、关注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组合是否合理，坏账计提是否充分；
- 8、在执行银行存款大额勾对时，关注了交易对手并与账面进行核对，以便查看是否存在大额的无实质交易的银行收支；

9、检查其他应收款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不存在资金占用或违规财务资助的情形。

问题五：关于预付款项

年报披露，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4.16亿元，较期初增长119.49%，主要系预付2023年度收入保险保费所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金额合计2.90亿元，占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9.58%。此外，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长期资产预付款期末余额4,430.17万元，较期初增长3,310.61万元。

请公司：（1）补充披露前五名预付款项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象及其关联关系、交易内容、交易金额、账龄等，并结合业务规模变化和保险结算情况，说明期末预付保费显著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2）补充披露长期资产预付款涉及的主要资产、预付对象及其关联关系、预付时间和结算期限，说明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违规财务资助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如下：

（一）补充披露前五名预付款项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象及其关联关系、交易内容、交易金额、账龄等，并结合业务规模变化和保险结算情况，说明期末预付保费显著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2022年末前五名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交易对象 | 关联关系 | 交易内容 | 期初余额 | 年末余额 | 账龄 |
|----------------------|------|--------------------------------|----------|-----------|-------|
|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 非关联方 | 2023年天然橡胶收入保险保费 | 0 | 17,789.18 | 1年以内 |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 非关联方 | 2022年天然橡胶收入保险保费、2023年橡胶树综合保险保费 | 8,310.64 | 9,565.21 | 1年以内 |
| 新平福泰橡胶有限公司（注） | 非关联方 | 预付橡胶款 | 900.00 | 900.00 | 2年至3年 |
| 杨德新 | 非关联方 | 原料采购款 | 0 | 398.00 | 1年以内 |
| 玉溪德商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原料采购款 | 318.22 | 318.22 | 4年至5年 |
| 合计 | | | 9,528.86 | 28,970.61 | |

注：公司对该笔款项已获取到相关责任人的股权质押，且股权价值可覆盖该笔预付款金额。

公司2021年末预付橡胶保险费金额为8,655.65万元，2022年末较2021年末增加18,698.74万元，变动216.03%，主要原因为根据公司2022年12月30日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等5家保险公司签订的《2023年橡胶收入保险项目保险协议》，协议中约定需在保单生效之日（生效时间为2022年12月30日）前一次性缴清公司应承担保费金额17,789.18万元。

公司《2023年橡胶收入保险项目保险协议》保险费为29,648.64万元，其中公司承担保险费的60%即17,789.18万元，其余40%保险费由海南省财政补贴。根据《海南省2023年农业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琼农险〔2023〕82号）政策规定，公司于2023年6月收到中央财政保费补贴8,894.59万元，全部冲减公司预付账款，实际承担保费将在2023年度摊销确认为当期费用。

（二）补充披露长期资产预付款涉及的主要资产、预付对象及其关联关系、预付时间和结算期限，说明是否存在资金占用或违规财务资助的情形

公司2022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预付对象 | 关联关系 | 交易内容 | 交易金额 | 预付时间 | 结算期限 |
|------------------------------------|------|--------------|----------|-----------|--------------|
| 景洪市重点工程征地中心 | 非关联方 | 用地预申请保证金 | 2,000.00 | 2019年6月4日 | 待公司获得土地使用权 |
| 景洪市重点工程征地中心 | 非关联方 | 用地预申请保证金 | 1,403.84 | 2020年4月9日 | 待公司获得土地使用权 |
| 景洪市重点工程征地中心 | 非关联方 | 预申请地块前期款 | 500.00 | 2019年6月4日 | 待公司获得土地使用权 |
| 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 | 非关联方 | 购置建设用地前期开发费用 | 204.58 | 2020年9月8日 | 待公司获得土地使用权 |
| 景洪市财政局 | 非关联方 | 购置建设用地保证金 | 200.00 | 2019年6月5日 | 待公司获得土地使用权 |
| 广州市京度进出口有限公司、浪潮通用软件有限公司和广州亨刻科技有限公司 | 非关联方 | 软件开发工程款 | 121.75 | 2022年度 | 按照合同中约定的工程进度 |
| 合计 | | | 4,330.17 | | |

注：表中的预付用地保证金及开发费用待公司获取土地使用权后，保证金可冲抵购地款或退回。

公司与上述预付对象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关联资金占用情况。上述表中

200万元以上的预付对象均为政府部门，且目前项目正在进行中，因此公司认为以上预付和他收款项不存在违规财务资助情况。

会计师回复如下：

（一）执行的审计程序

1、获取预付款项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明细表，并与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

2、获取公司关联方清单，了解重大明细项目的预付款项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内容及性质，进行类别分析，重点关注是否存在资金被关联企业（或实际控制人）大量占用、变相拆借资金、费用挂账等现象；

3、查询预付对象的工商信息，以便确认是否与公司存在潜在关联关系；

4、关注大额预付款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的交易背景、商业合理性，是否存在关联方非关联化的资金占用；

5、关注长账龄的预付款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向管理层询问长期挂账原因，结合公开信息查询判断供应商履约能力，考虑是否存在减值风险，查询大额支付对象的工商信息，重点关注其有无注销清算、注册资本金额、实缴资本金额和职工人数等信息，以便判断管理层对预付款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坏账计提是否充分；

6、对年末金额较大预付款和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实施函证程序，函证内容包含了是否是关联方等信息，并对函证的全过程保持控制；

7、对期后预付款回货或退款和购置土地项目的进度情况进行了关注，以便发现是否存在大额异常无正当理由的退款；

8、检查预付款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对境内公司执行函证和其他程序的结果

1、预付款项

截至2022年末，预付款项账面余额为4.16亿元，扣除R1公司0.69亿元，剩余预付款项的发函比例为97.90%，回函比例为83.39%。

2、其他流动资产

截止2022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中挂账长期资产预付款0.44亿元，发函比例为100%，由于交易对方为政府部门，因此回函比例偏低为2.27%，我们对未回函的款项通过执行访谈、检查协议、银行回单等程序进行了替代。

我们认为，公司预付保费显著增加原因合理，预付款项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存在资金占用或违规财务资助的情形。

问题六：关于商誉减值

年报披露，公司商誉期末余额2.47亿元，主要为R1公司商誉1.08亿元、江苏爱德福乳胶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德福公司）商誉9645.19万元等，商誉减值准备余额1.04亿元，商誉期末账面价值1.43亿元。2019年，公司以现金3.67亿元收购爱德福公司80%股权，收购当年即计提商誉减值准备3,409.98万元。2019-2022年，爱德福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1,330.11万元、1,692.69万元、-3,066.35万元、-5,735.1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爱德福公司已计提商誉减值准备7,086.82万元，占商誉原值的73.48%，其中本期计提商誉减值损失500万元。此外，报告期内无其他资产组新增计提商誉减值。

请公司：（1）结合前期信息披露，说明江苏爱德福实际业绩表现与收购时盈利预测和评估情况的具体差异及主要原因，前期对可能导致业绩变化的相关风险因素考虑是否充分合理，相关资产评估及收购决策是否审慎；（2）补充披露江苏爱德福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关键假设、主要参数选取及依据、具体计算过程，结合江苏爱德福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以及所处行业发展趋势，说明减值计提是否充分；（3）结合R1公司近三年的经营数据与收购时盈利预测和评估情况的差异，说明未计提商誉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就问题（2）、（3）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如下：

（一）结合前期信息披露，说明江苏爱德福实际业绩表现与收购时盈利预测和评估情况的具体差异及主要原因，前期对可能导致业绩变化的相关风险因素考虑是否充分合理，相关资产评估及收购决策是否审慎；

1、实际业绩和盈利预测的差异及原因

爱德福2019-2022年收购盈利预测和实际业绩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 2019年 | 2020年 | 2021年 | 2022年 |
|------|------|-----------|------------|------------|------------|
| 营业收入 | 收购评估 | 48,210.02 | 59,283.80 | 68,664.83 | 78,979.33 |
| | 实际业绩 | 43,590.01 | 47,272.67 | 45,552.45 | 28,132.08 |
| | 差异 | -4,620.01 | -12,011.13 | -23,112.38 | -50,847.25 |
| 营业成本 | 收购评估 | 35,937.47 | 44,341.08 | 52,454.74 | 61,605.07 |

| | | | | | |
|--------|------|-----------|-----------|------------|------------|
| | 实际业绩 | 34,008.96 | 36,880.21 | 39,450.91 | 24,319.32 |
| | 差异 | -1,928.51 | -7,460.87 | -13,003.83 | -37,285.75 |
| 毛利 | 收购评估 | 12,272.55 | 14,942.72 | 16,210.09 | 17,374.26 |
| | 实际业绩 | 9,581.05 | 10,392.45 | 6,101.54 | 3,812.77 |
| | 差异 | -2,691.50 | -4,550.27 | -10,108.55 | -13,561.49 |
| 毛利率 | 收购评估 | 25.46% | 25.21% | 23.61% | 22.00% |
| | 实际业绩 | 21.98% | 21.98% | 13.39% | 13.55% |
| | 差异 | -3.48% | -3.22% | -10.21% | -8.45% |
| 销售费用 | 收购评估 | 2,805.41 | 3,449.80 | 3,995.70 | 4,595.91 |
| | 实际业绩 | 3,435.10 | 5,382.81 | 5,082.93 | 4,030.65 |
| | 差异 | 629.69 | 1,933.01 | 1,087.23 | -565.26 |
| 净利润 | 收购评估 | 5,097.80 | 6,345.55 | 6,535.83 | 6,657.68 |
| | 实际业绩 | 2,345.04 | 1,692.69 | -3,066.35 | -5,735.18 |
| | 差异 | -2,752.76 | -4,652.86 | -9,602.18 | -12,392.83 |
| 计提商誉减值 | | 3,409.98 | 1,976.84 | 1,200.00 | 500.00 |

2019年至2020年，受宏观经济下行，市场需求疲软和物流受阻等不利变化，致使爱德福实际业绩与评估情况存在较大偏差。其中，2019年至2020年销售收入规模稳定，毛利率有所降低，整体盈利水平不及预期，公司对商誉计提了大额减值准备，累计计提比例55.85%。2021年，乳胶原料成本同比增长11%，进一步压缩了毛利空间，在传统业务订单不足的情况下，拓展电商业务，初始费用投入较大，进一步降低了整体盈利水平，2022年，虽然原料成本有所降低，但订单不足导致产量和销售量较2021年大幅减少，其中乳胶片材产量减少47%，枕头产量减少32%，固定成本难以摊销，片材和枕头单位成本同比增长13%和25%，毛利率水平未实现回升，同时，受下游市场的持续不利变化，2021年和2022年先后对存货和应收账款计提了减值准备1530万元和737万元，进一步降低了盈利水平，公司对商誉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中国发泡制品行业处于整合阶段，爱德福公司在传统业务、电商业务和产品研发等方面在未来有望实现提升。

2、评估合理性和收购审慎性

2019年7月13日，公司就爱德福收购公告了《关于收购江苏爱德福乳胶制品有限公司80%股权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058），就交易定价的合理性等进行了补充披露。

2019年，公司收购爱德福的资产评估值及交易价格以具备证券从业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参考依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为收购出具

了《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现金收购江苏爱德福乳胶制品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9]第868号）。中联资产以收益法作为最终定价方法，通过以下几个方面对爱德福盈利预测进行审慎复核，并遵照评估准则合理测算得到最终的评估结论。

1、就行业而言，软体家具行业中，乳胶床品细分行业在近年来市场接受度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不断升高，近5年以平均每年超过9%的市场规模增长，整个行业以快速、积极的趋势在发展。从整体看，爱德福所处行业未来发展趋势良好。

2、爱德福作为国内规模领先的乳胶床品制造商，其起步时间早、市场认可度高、上下游关系稳定。爱德福历史期盈利水平较好，预测期将着重产品的纵深化发展，同时扩大自身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高经济附加值。

3、爱德福经数年发展建设，现阶段规模较大，技术较为先进，随着规模效应的产生及扩大将提高企业未来的盈利能力。

4、就历史期数据，被评估单位2018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为18.79%，高于行业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4.36%，盈利能力高于行业一般水平；就预测期数据，被评估单位2019年-2022年预测毛利率分别为25.46%、25.21%、23.60%、22.00%，同期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为6.90%，低于基准日当期水平。本次评估对被评估单位未来经营及盈利水平预测较为谨慎合理。

综上，中联资产评估过程具有谨慎性和合理性。

（二）补充披露江苏爱德福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关键假设、主要参数选取及依据、具体计算过程，结合江苏爱德福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以及所处行业发展趋势，说明减值计提是否充分。

（1）商誉基本情况

作为可选耐用消费品，床垫行业与宏观经济发展相关性较强。我国床垫市场规模的增长主要受城镇化水平提高和消费升级的驱动。一方面，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房地产销售保持稳健增长，为床垫需求提供稳定基础；另一方面，在我国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高的背景下，消费升级趋势明显，人们对床垫等软体家具的接受度提高，同时对家具的品质和档次提出了更高要求，床垫渗透率和更换频率的不断提升将带动床垫需求的稳步增长。

基于收购当时对宏观环境、行业环境以及可比公司分析，股权收购时，评估

机构采用市场法与收益法分别对爱德福股权价值进行评估。鉴于爱德福主要的业务内容是乳胶制品家具的生产及销售，公司收购股权主要着眼于爱德福未来的收益能力，同时市场法价格受市场环境、交易条件等变化，交易价格会在股权内在价值的基础上上下波动，对于被评估单位未来经营状况变动的情况缺乏有效体现。因此最终选取收益法评估确认企业价值作为爱德福股权收购的依据。

根据收益法确认的盈利预测以及现金流预测企业整体价值为45,889.04万元，最终收购完成确认商誉金额9,645.19万元。截止2022年末，账面已计提商誉减值7,086.82万元。

(2) 公司前期收购爱德福时的盈利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年度 | 2019 年度 | 2020 年度 | 2021 年度 | 2022 年度 | 2023 年度及以后 |
|-------|-----------|-----------|-----------|-----------|------------|
| 营业收入 | 48,210.02 | 59,283.80 | 68,664.83 | 78,979.33 | 78,979.33 |
| 营业成本 | 35,937.46 | 44,341.08 | 52,462.74 | 61,605.07 | 61,605.07 |
| 毛利率 | 25% | 25% | 24% | 22% | 22% |
| 净利润 | 5,097.80 | 6,345.55 | 6,535.83 | 6,657.68 | 6,657.68 |

(3) 爱德福2022年度业绩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2 年度 | 2022 年度实际经营与预测差异 |
|------|-----------|------------------|
| 营业收入 | 28,132.08 | -50,847.25 |
| 营业成本 | 24,319.32 | -37,285.75 |
| 毛利率 | 13.55% | -8.00% |
| 净利润 | -5,735.18 | -12,392.83 |

从上述表中可以看出，爱德福 2022 年度毛利率未达到预测时的水平。

由于公司少数股东于 2021 年 12 月离职，离职后公司的业务模式由原来的贴标销售逐步向电商销售转变。2022 年度毛利率及净利润未达到预测时水平原因为：

①受 2022 年度橡胶原料价格上涨的原因，导致爱德福本年度生产原料单位成本上涨 5.86%。

②爱德福从 2020 年度开始改变销售政策，在原来的贴标销售的基础上增加了在公司加工厂建立销售门店进行线下销售模式，该种模式为薄利多销，拉低了整体的毛利率水平。

③爱德福加大销售渠道的布局，增加线上销售，前期推广费及网络服务费支

出增加。

④受经济环境波动的影响，爱德福在加工厂建立的销售门店，2022年销售额偏低，且在2022年度关闭了门店销售。

（4）减值测试过程

2022年度减值测试过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江苏爱德福乳胶制品有限公司资产组（含商誉）的可收回金额为16,523.37万元，资产组账面价值（含商誉）为17,035.48万元，其中商誉账面价值为2,558.37万元，资产组（含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少于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含商誉），因此本年需计提减值准备。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23年至2027年的财务预算确定，并采用14.43%的折现率（税前）。资产组超过5年即预测期之后的预计现金流量保持稳定的增长率为基础计算。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有：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预计销售和毛利。因此公司2022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充分。

（三）结合R1公司近三年的经营数据与收购时盈利预测和评估情况的差异，说明未计提商誉减值的原因及合理性

（1）商誉基本情况

公司在2019年5月为了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从母公司海垦控股集团和其他少数股东手中收购R1公司88.86%股权，收购后产生商誉10,802.03万元，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相关处理，该商誉系母公司2012年收购R1公司股权时产生的商誉。截止2022年末，公司未对该商誉计提减值。

（2）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2019年4月12日，公司与母公司海垦控股集团签署《利润补偿协议》，双方约定业绩承诺期为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母公司海垦控股集团对R1在业绩承诺期的业绩承诺为：R1在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的累计承诺净利润不低于1,313.00万美元。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4月7日出具了众环专字[2022]1710030号《关于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R1公司实现约定的累计三年的业绩承诺指标。

（3）实际业绩和盈利预测对比

R1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 期间 | 收入 | 净利润 | 扣非后净利润 |
|---------|------------|-----------|----------|
| 2020 年度 | 737,042.90 | -1,741.38 | 4,725.66 |
| 2021 年度 | 748,403.32 | 8,781.73 | 5,511.21 |
| 2022 年度 | 850,869.81 | 7,670.06 | 4,514.90 |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8年12月30日出具的，以2018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的《拟收购R1股权项目涉及的R1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8]第1290号），收益法评估的关键数据如下：

单位：万美元

| 期间 | 收入 (万美元) | 收入 (万元) | 净利润 (万美元) | 净利润 (万元) |
|---------|-------------|------------|--------------|-------------|
| 2020 年度 | 113,875.15 | 721,888.74 | 437.04 | 2,770.53 |
| 2021 年度 | 121,995.93 | 773,368.80 | 648.29 | 4,109.70 |
| 2022 年度 | 130,230.41 | 825,569.64 | 860.06 | 5,452.18 |

注：以评估基准日1美元兑人民币汇率6.3393计算。

实际完成情况与盈利预测对比

| 期间 | 实际收入 (万元) | 收入盈利预测 (万元) | 实现净利润 (万元) | 净利润盈利预测 (万元) | 收入实际经营与预测差异 | 净利润实际经营与预测差异 |
|---------|--------------|----------------|---------------|-----------------|-------------|--------------|
| 2020 年度 | 737,042.90 | 721,888.74 | -1,741.38 | 2,770.53 | 15,154.16 | -4,511.91 |
| 2021 年度 | 748,403.32 | 773,368.80 | 8,781.73 | 4,109.70 | -24,965.48 | 4,672.03 |
| 2022 年度 | 850,869.81 | 825,569.64 | 7,670.06 | 5,452.18 | 25,300.17 | 2,217.88 |

从上述表中可看出，R1公司收入和净利润等关键指标逐年实际完成情况超过了收购时盈利预测数据，预计未来可完成盈利预测业绩情况。

(4) 减值测试过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R1 International Pte.Ltd.资产组（含商誉）的可收回金额为65,938.35万元，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含商誉）为55,136.32万元，其中商誉账面价值为10,802.03万元，资产组（含商誉）可收回金额大于资产组（含商誉）账面价值，因为本年度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资产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管理层批准的2023年至2027年的财务预算确定，并采用11.14%的折现率（税前）。资产组超过5年的现金流量保持稳定的增长率为基础计算。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有：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和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估计预计销售和毛利。管理层认为上述假设发生的任何合理变化均不会导致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合计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会计师回复如下：

执行的审计程序及得出的结论：

1、了解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控制程序，包括了解划分的资产组及对资产组价值的判定；

2、与管理层及其聘请的估值专家讨论商誉减值测试的估值方法、资产组划分的合理性、关键假设的适当性和折现率和预计增长率等参数的合理性；

3、基于两个资产组的过往的经营业绩实现情况、未来战略布局和经营发展趋势等因素，对未来收入和经营成果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估；

4、分析近三年公司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重要参数的变化是否合理；

5、检查商誉减值更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在附注中作出恰当列报。

基于上述审计程序及结果，我们认为管理层评估的最近三年的商誉减值测试结果是合理的。

问题七：关于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改变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方法，对于1980年以后开割的橡胶林木类资产，按照直线法计提折旧，将残值率30%调整为预计净残值3500元/亩。

请公司：（1）结合林木销售价格、销售方式的变化，说明于本期进行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报告期内林木的折旧计提和销售情况，量化分析会计估计变更对本期年报的影响，是否存在利用变更会计估计调节利润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如下：

（一）结合林木销售价格、销售方式的变化，说明于本期进行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合理性

1、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5号—生物资产》有关规定，企业至少应于每年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的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作为会计估计变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处理，调整生

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或者改变折旧方法。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生产性生物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企业目前从该项资产的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随着人工成本和物价的上涨，公司不同时期获得和投资的橡胶林成本差异越来越大，按照固定比例30%计算净残值，将导致公司同类橡胶林木资产净残值存在差异，不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也不能真实反映公司的真实情况，因此需要对净残值进行统一。

2、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

根据《海南省林木采伐区调查设计技术规定》（试行）橡胶树龄级为5级，划分为幼龄林（≤10年）、中龄林（11-15年）、近熟林（16-20年）、成熟林（21-30年）和过熟林（≥31年）5个龄组。公司林木销售合同中，竞得方承担原木采伐和运输等，公司林木销售价格能够客观的反映其预计净残值。其中，过熟林的销售价格基本等于其预计净残值。

自2018年5月14日起，公司统一使用“林木网上竞价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竞价平台”），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和诚实、守信、守法的原则，面向社会实行网上竞价销售。以林木价格调查为基础，确定竞价的基础价格。竞价方式为：明标明价、限时报价、定时开标、报价最高者中标。截至2021年底，竞价平台已累计销售面积35.50万亩。

经统计分析，2021年1月至2022年3月销售均价为3756元/亩，2018年5月至2022年3月加权销售均价为3435元/亩，综合各项因素，公司橡胶林木净残值确定为3500元/亩。

公司竞价平台已累计足够的基础数据，数据公开，真实，也是公开市场橡胶林木资产评估的重要参考，以此确认公司林木资产的净残值，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要求，能够反映公司的真实财务状况。

（二）结合报告期内林木的折旧计提和销售情况，量化分析会计估计变更对本期年报的影响，是否存在利用变更会计估计调节利润的情形

按照会计估计变更时点资产卡片信息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不考虑后期成熟林转入和胶园更新采伐等变动因素影响，预计2022年4-12月折旧减少约4,971万元。

会计估计变更后，现存橡胶林木在未来年度的折旧将减少，林木销售成本增

加，林木销售毛利率将降低。但公司林木更新主要针对过熟林，该部分资产在会计估计变更时，账面净值已低于每亩账面净值，因此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2022年林木销售未产生重大影响。2022年度，公司实际计提橡胶林木折旧同比减少3306万元，主要是会计估计变更后成熟林转入和胶园更新采伐等变动因素影响。

综上，公司不存在利用会计估计变更调节利润的情形。

会计师回复如下：

执行的审计程序及得出的结论：

1、了解并评估了公司与识别会计估计变更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了会计估计变更有关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并评估1980年以后开割的橡胶林木类预计净残值变更原因的合理性；

3、获取了公司从其木材竞价交易平台导出的交易数据，将交易数据与账面收入金额进行了核对，同时对每笔橡胶木对外出售单价和最近三年的年度出售单价进行了对比分析；

4、对单笔价格存在偏差的交易进行了分析，并了解其原因；

5、了解并评估橡胶林木受其品种、地理位置、生长年限、气候环境和护林等因素的影响导致林木材积不同，公司管理层对变更后残值金额进行修正的方法的合理性；

6、重新测试残值率发生变更对财务报表影响，并检查是否恰当进行会计处理；

7、检查会计估计变更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在附注中作出恰当列报。

自2018年5月14日起，公司通过统一公开的“林木网上竞价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竞价平台”），面向社会实行网上竞价销售。以林木价格调查为基础，确定竞价的基础价格。竞价方式为：明标明价、限时报价、定时开标和报价最高者中标。截止2022年3月末，公司的竞价平台运行时间近3年且价格均为现行市场报价。

公司将成熟的橡胶林的折旧费用计入到存货中，存货随着对外出售，在2022年末，形成存货或结转到营业成本中，且会计估计变更后橡胶木材的销售成本会增加，因此，公司不存在通过该会计估计变更来调节利润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3日